

固原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固政办发〔2021〕58号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固原市社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派出机构、事业单位：

《固原市社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第6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组织实施。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固原市“十四五”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为推进全市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固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及自治区相关专项规划，结合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体育、工会、青年、妇女儿童工作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社会事业发展主要成就

1. 教育发展成效显著。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毛入园率达到 86%，比“十二五”末提高 21 个百分点，超出“十三五”预期目标 1 个百分点，达到自治区平均水平，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99.5%，超出国家、自治区指标。全市县（区）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国家评估认定，小学六年巩固率达到 98.7%，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 98.63%，分别比“十二五”末提高 4.7 个百分点和 4.6 个百分点，超出“十三五”预期目标 2.7 个百分点和 3.6 个百分点。具备学习条件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 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4.2%，比“十二五”末提高 3.5 个百分点，实现了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目标，中等职业教育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 98% 以上。教师能力素质明显提升，小学、初中、高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分别达到 99.9%、99.9% 和 98.4%，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有效落实，面向全国引进重点师范院校硕士研究生 9 名、公费师范生 295 名，招聘特岗教师 957 名，政府购买学前

教育保育教育服务岗位 1000 名。教育保障水平明显提高，实施了中小学“全面改薄”、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城乡幼儿园建设、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等一批重点建设工程，累计投资 48.5 亿元，新（改）建校舍 130.7 万平方米。建立完善教育扶贫制度体系，年均发放各类贫困学生资助资金 6 亿元，兑现了“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庄严承诺，实现了“义务教育有保障”目标，教育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市教育体育局被评为“全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互联网+教育”扎实推进，实现宽带网络“校校通”，创建教育信息化达标县 1 个，应用示范校 20 个，总结推广的“N+1+N”远程互助课堂模式受到国家和自治区肯定。

2. 卫生健康取得新成果。公共卫生服务取得重大成效，全市各类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 241.84/10 万，较 2015 年下降 48.65%。累计实施各类计划生育扶助项目 174008 人次，发放奖励扶助资金 8592 万元。孕产妇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分别从 2015 年的 16.97/10 万、12.11‰、9.16‰，下降到 2020 年的 6.98/10 万、6.63‰、4.54‰。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阶段性胜利，全市医药卫生体系经受住了重大考验，在护佑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医疗服务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十三五”期间，谋划筹建了市中医医院、市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和市中心血站迁建等服务体系改善项目 81 个，总建设面积 25.3 万平方米，添置诊疗设备 1207 台件，总投资 10.58 亿元。全市综合医院“二甲”全覆盖，市中医医院达到三级标准，市人民医院启动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创建。深

化京宁、闽宁对口帮扶，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与区内外 41 家三甲医院建立对口帮扶关系。建成优势重点科室 18 个、名医工作室 30 个，拓展新技术、新项目 128 项。全市 6 家综合医院胸痛中心、卒中中心、新生儿救治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创伤中心等五大中心均通过自治区和国家评估验收。全市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中医馆”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现重大突破，成立医改领导小组和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制定并落实“13+1”医改文件及 50 多个配套政策，建立“三医”联动工作机制，医改五项基本制度得到落实。组建市级医疗机构 4+X、县乡村一体化、专科联盟等多种形式医联体，落实千名医师对口支援农村卫生工程等制度，在彭阳县开展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推动了分级诊疗制度落地落实。严控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全市公立医院经济运行重点指标全部达到自治区控制目标。“互联网+医疗健康”全面推广，全市远程诊疗网络体系逐步完善，形成“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的诊疗服务新格局，全市 941 家基层医疗机构建成基层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能力提升系统，建立了基层医疗兜底保障体系。健康扶贫工程取得显著成效，落实健康扶贫“一免一降四提高一兜底”的综合医疗保障体系，严格执行“先住院后付费”“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对建档立卡贫困患者做到精准识别、精准管理、精准救治。“三个一批”分类入院救治 48563 人，救治率达到 100%。累计因病致贫返贫脱贫 1.76 万户 6.53 万人。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全力推进“健康固原”建设，固原市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隆德县成功创建国家

卫生县城，彭阳县国家卫生县城通过复审，隆德县、原州区黄铎堡镇被全国爱卫办命名为国家卫生县城（乡镇）。

3. 社会保障体系趋于完善。覆盖人群持续扩大，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81.48 万人、133.99 万人，参保率分别达到 96%和 98%。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较“十二五”末增加 2.09 万人、0.56 万人、2.56 万人、2.94 万人、5.7 万人、1.52 万人，全市被征地农民累计参加养老保险 33018 人，社保降费和阶段性减免政策全面落实，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彻底全面解决。待遇水平不断提高，全市企业退休职工月人均养老金从“十二五”末的 2141 元增加到 3195 元；城乡居民月人均养老金从 115 元增加到 175 元；工伤保险次均伤残津贴从 2543 元增加到 3708 元；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从 539100 元增加到 847180 元；人均丧葬费从 26093 元增加到 44076 元。人均失业金领取标准从 620 元增加到 1150 元。生育保险人均生育医疗费从 2807 元增加到 3384 元，女职工生育津贴人均从 7750 元增加到 22400 元。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住院医疗费用实际报销比例分别从 75.71%和 63.9%提高至 76.4%和 75.1%，建档立卡贫困患者住院医疗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达 91%。社保制度更加公平可持续，推行社会保险“五险合一”经办服务模式，有效发挥了集中力量抓经办、整合资源优服务、一网通办提效能、五险合一惠民生的综合服务职能优势。全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制度并

轨。在全区率先全面实现养老金网上集中统一发放。提升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基本医疗保险实行省级统筹调剂金模式下基金统收统支的市级统筹制度，推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一制三档合并为一制一档，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和医疗保险健康扶贫政策，实行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现与全国 31 个省市 4.2 万家医疗机构联网直接结算。社保政策实现多层次全覆盖，实现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覆盖全民，建立起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大病保险、重特大疾病补充医疗保险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将建筑企业所有从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范围，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制度，将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全部纳入养老保险制度保障范围。建立“先保后征”工作机制，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确保应保尽保、基金应收尽收、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社保扶贫成效显著，实现了贫困人口参保“全纳入”、缴费“全代补”、待遇“全提标”的目标，切实兜牢民生基本底线。基础管理全面夯实，推行财社一体化系统运行，实现社保基金支付全流程信息化、信息数据全程不落地及业务工作全程无纸化的目标。认真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提高医保基金专项治理能力。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和经办规范，实施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的认定管理，推进“我的宁夏”“掌上 12333”等网上社会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方式，确保基金安全规范运行。

推行社会保险稽核监控，严格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实现对协议医疗机构、零售药店、诊所实地稽核检查全覆盖。社保经办能力大幅提升，全市社会保险网上“不见面”办理事项达到 90%，主动融入全市“163”政务服务模式，实行“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和综合柜员制服务。加快社保信息化建设，推行社保业务档案电子化，拓展社会保障卡应用领域，加快固原“银社医”平台推广应用，推广普及电子社保卡和医保电子凭证。固原市被人社部确定为全国第二批社会保障卡综合应用示范基地。全市离退休人员通过“掌上 12333”“我的宁夏”手机 APP 进行养老资格认证率达到 90%以上。

4. 体育事业稳步发展。健全完善了面向大众、具有市域特色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形成了政府、社会、市场共同发展公共体育新格局。新建全民健身活动站点 200 个，全市体育馆、场地达到 902 个，体育公园、小区、广场、绿地健身器材覆盖率达到 90%以上。群众体育、竞技体育蓬勃发展，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33%，业余训练项目发展到 13 个，打造形成了“薪火传承、中国健康跑”暨宁夏六盘山登山节等体育活动品牌。

5. 工会组织坚强有力。完成工会改革阶段性任务，围绕工会重点工作领域，推动 21 条改革任务全部落地见效。聚焦脱贫攻坚彰显担当作为，深入实施农民工素质提升工程和劳模致富带头人工程，组织贫困村农民工参加劳务技能提升培训 5000 余人次，组织全市 6 个劳模服务分团深入贫困村、基层企业开展“传帮带”活动 80 余场次，打造原州区刘玲等劳模服务示范基地 10

个，新建劳模创新工作室 12 个。激发职工群众创造活力，组织行业职工技能竞赛活动 70 余场次，行业职工参与率 80%以上；组织参加全区职工技能竞赛活动 11 场次，获得比赛奖项 10 余项。开展“创双优”主题活动，深化技能培训、技能比武、技能帮带和技能晋级“四位一体”职工素质提升活动，推选表彰市级劳模、先进工作者 60 名。构建职工维权帮扶体系，扎实做好城市困难职工帮扶和解困脱困工作，累计投入各类帮扶资金 3100 余万元，深入开展金秋助学、生活救助、大病救助、工会班助学等工会品牌活动，全市建档困难职工由 27540 户下降到 1513 户。构建以专业律师、劳动争议调解员、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为主体的工会维权队伍体系。持续推动企业民主管理、集体协商制度的落地落实。提升自身建设水平，新型农业合作社、快递行业、家政服务业、交通运输行业工会组织得到建立和加强，新组建固原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目前全市工会组织达到 1392 家，会员总数 10.5 万人。

6. 青年工作迈上新台阶。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发挥行业优势，引导全市广大青年在投身“十三五”的生动实践中建功立业。组织体系不断健全，市县（区）团委建立“专兼挂”相结合的领导班子，团代会、委员会、常委会中各领域和基层一线青年的比例明显提高。成立团组织 3138 个，发展团员 7.2 万名，培训基层团干部 800 名。脱贫攻坚取得实效，深入实施共青团投身脱贫攻坚六项行动，筹集资金 1371.53 万元，资助贫困学生 4376 名。扎实开

展“青创 10 万+”项目，评定农村青年信用示范户 2100 余户，协调发放青年创业贷款 1.6 亿元，协调就业岗位 2000 余个。举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30 场，培训青年电商人才 1300 余人，开展公益直播带货系列活动 6 场次。举办“我脱贫我光荣”微宣讲 120 余场次，举办培训班 50 余次，受益青年 3000 余人次。青年发展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制定下发了《固原市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9—2025 年）〉分工方案》，召开了第一次联席会议，为全市青年发展工作构建了“四梁八柱”。市县（区）联动打造“青年之家”“青少年活动中心”“七彩小屋”等团属青少年活动阵地，为广大青年开展就业创业沙龙、婚恋交友等活动搭建平台。开通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向阳花青少年成长驿站 3 个，形成青少年权益维护“一体两翼、双线互动”的工作格局。启动“六盘学子”法治大讲堂活动，以青春自护、普法宣传、禁毒防艾、扫黑除恶、中高考减压等为主要内容，推进青少年维权工作取得新成效。

7. 妇女儿童权益有效保障。全市城镇单位的女性从业人员逐步增加，基层民主管理中妇女日趋活跃，全市公务员中女性比重达到 26.75%，村民委员会成员中女性比例达到 31.85%，居民委员会成员中女性比例达到 50.3%。妇女儿童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全市城乡居民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的人员中女性人数分别由 2015 年的 26.31 万人、58.66 万人、2.18 万人增加到 2020 年的 32.62 万人、61.08 万人、3.99 万人。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妇女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

处和权益保护机制不断完善。

二、“十四五”社会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8. 新发展阶段社会事业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社会事业关乎民生福祉。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固原市社会事业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机遇和挑战并存。从发展机遇看，一是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为我们加快发展社会事业提供了坚实有力的基础支撑和根本保证。二是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党中央加快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共建“一带一路”、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等重大战略和政策交汇叠加，为我们提供了更多加强区域合作等新的重大机遇和发展空间。三是全区上下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社会事业改革发展提出了全新要求，为我们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健康中国”、“体育强国”等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四是固原经过长期积累特别是“十三五”时期的不懈努力，彻底撕掉了千百年来绝对贫困标签，经济实力进一步提升，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发展的稳定性、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民族团结、社会和谐，为我们追赶发展提供了现实基础和强劲动能。从面临的挑战看，我市社会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一是教育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

巨，职业教育层次低，不能满足先行区建设和产业发展需要，学前教育供需矛盾依然存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任务艰巨，终身学习教育体系不够完善，教师队伍结构性矛盾突出，校园治理还有短板弱项。二是“健康固原”建设体制机制还不够健全，医疗服务能力还不能满足群众需求，优质医疗服务供给总量不足，资源分布不合理、结构不均衡。公共卫生防护网络不够健全，服务体系仍待完善，医防协同机制尚未建立。卫生应急体系还不健全，应急能力不足，信息化建设、物资储备调用、管理能力相对滞后。三是社会保险参保护面工作压力大，新业态群体参保积极性不高，社保费率和基数双降、待遇标准上调、基金可持续运行面临挑战。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四是现有公共体育设施配置与《全民健身计划纲要》要求还有较大差距，难以满足人民群众健身和竞技体育需求。五是中小微企业转型升级发展面临更大困难和挑战，企业职工稳岗保收形势较为复杂多变，农民工就业环境和渠道面临多种不稳定因素影响，困难职工的脱困解困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全市工会经费稳定增收难度加大，基层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面临诸多客观因素制约。六是青年思想教育的实效性有待增强，青年社会教育和实践教育需要加强，青年创业就业、婚恋交友、体质及健康需要关心帮助。七是妇女儿童权益保障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十四五”社会事业发展总体要求

9.“十四五”时期社会事业发展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

夏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践行建设先行区时代使命，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协调推进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健康固原”建设；全面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和水平，大力发展全民运动，切实保障广大职工和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努力做好新时代青年工作，推进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奋力描绘好建设先行区、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的固原画卷，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10. “十四五”时期社会事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社会事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把注意力集中到解决各种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上来，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补齐开放视野不宽、信心不足、能力不够的短板弱项，强化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统筹改善民生和社会治理，着力固根基、锻长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11.“十四五”时期社会事业发展目标。“十四五”期间是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描绘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美丽新宁夏固原画卷的关键五年。必须以先行区建设为统领，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坚持与全国全区同步协调发展，努力实现我市社会事业发展主要目标：

——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5%。义务教育高位优质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学校建设达到标准化，城镇“大班额”全面消除，适龄儿童入学率保

持 100%，适龄少年入学率达到 100%，小学六年、初中三年巩固率分别达到 99%和 99.9%。进一步提升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程度，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5%以上，普通高中教育与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普通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办学体系进一步完善。教育事业主要发展指标达到或超过全区平均水平。

项目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学前教育	三年毛入园率 (%)	86	95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	99.5	99.6
九年义务教育	小学六年巩固率 (%)	98.7	99
	初中三年巩固率 (%)	98.63	99.9
高中阶段教育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4.2	95
	普职在校生比例	6.7:3.3	6.5:3.5
职业教育	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占比 (%)	50	55
特殊教育	具备学习条件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 (%)	100	100
教育贡献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8	11.3

——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地位更加突出，优势更加显现，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发展格局更加广泛，人民群众自主健康意识进一步增强，卫生健康资源进一步优化，新时代卫生健康科技与信息化等技术充分利用，全市居民健康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水平明显提升，重大慢性病、传染病、地方病得到有效防治，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8.2 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到 30%，婴儿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 3‰、5‰和 14/10 万。

表二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指标

序号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1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7.03	78.2	
2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6.58	30	
3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6.98	≤14	
4		婴儿死亡率	‰	4.54	3	
5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6.63	≤5	
6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5.20	≤15	
7	健康服务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4.7	5.1	
8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79	3	
9		其中：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0.39	0.51	
10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3.08	3.26	
11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	人	0.3	0.54	
12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	人	1.84	3	
13		每万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数	人	6.7	9	
1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6.87	≥95	
15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5.73	≥95	
16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90	
17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率	%	94	≥95	
18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	1.5	
19		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50.15	≤50	
20		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	*	≥80	
21		国家卫生城市（县城）数量占比	%	60	100	
22		健康保障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	≤28
23			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	%	75.1	≥70
24	职工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		%	76.4	≥77	

注：“*”表示暂无公开发布的2020年度统计数据。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完善，参保扩面应保尽保，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基金风险防控更加有力，公共服务效能显著提升，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失有所扶、伤有所补、育有所助”的民生保障目标，不断推动社保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结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到“十四五”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7%，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8.5%以上。城镇职工、城乡居民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分别稳定在77%和75.5%以上。

项目指标		2020年	2025年
参保水平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6%	97%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8%	98.5%
	城镇职工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76.4%	77%
	城乡居民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75.1%	75.5%

——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升，乡镇全民健身中心覆盖率达到30%，人均体育运动场地面积达到3.0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8%。

——广大职工创新创业能力得到提高，每年在3个以上行业开展示范性劳动竞赛，开展竞赛活动的已建工会规模以上企业职工参与率达到65%以上。职工创造活力得到新激发，职工队伍素质整体得到提升，创建30个劳模和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有效提升5000名产业工人的技能水平。工会维权工作取得新成效，有力促进社会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全市国有企事业单位职代会建

制率保持在 95%以上，女职工专项合同签订率在 96%以上。帮扶服务迈出新步伐，职工群众获得更加温暖舒心服务，构建更加多元的服务体系，实现线上服务覆盖会员过半、线下服务站点总量翻一番。工会覆盖面和影响力全面提升，逐步实现工会组织对新兴产业、新业态的覆盖，“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更加完善。

——广大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充分发挥，青年发展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广大青年思想政治素质和全面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成为描绘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固原画卷的有生力量。

——妇女儿童权益得到更加有力维护，在健康、安全、教育、福利、家庭、环境、法律保护领域的权利进一步实现，享有更加均等和优质的基本公共服务，享有更加普惠和优质的福利保障，享有更加和谐友好的家庭与社会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

四、努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优质均衡资源惠及广大城乡群众

12.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工作，完善“三进”教学体系，纳入教育系统所有培训的必学内容。加强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培养一批思想政治工作名师、中青年骨干、优秀辅导员和优秀团队，全面加强学生爱国主义、集体

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有机融入法治教育、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生态文明教育等，大力弘扬建党精神、长征精神、抗美援朝精神、抗疫精神等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增强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完善以政治认同、国家意识、文化自信、人格养成为重点的中小幼一体化德育内容框架，教育引导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立健全中小学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一体化体系，筑牢广大师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法治史教育，教育引导学生主动担负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快补齐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短板，深化体教融合，让每位学生至少掌握1—2项运动技能。定期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降低中小學生近视率、肥胖率。把美育纳入各级各类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学校教育各学段，健全面向人人的学校美育育人机制。把劳动教育贯通中小学校和家庭、社会各方面，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推进创新素养教育，支持不同性格禀赋、不同兴趣特长、不同素质潜力学生个性发展。提升学生心理素质和心理健康水平，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积极推动学校和各级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乡镇（街道）、村（社区）、

家庭协同育人，建立社区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健全社会育人机制，发挥公安、妇联等部门作用，健全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强中小学研学基地建设，充分利用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示范性实践基地，有针对性地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外实践教育活动。邀请新时代先进人物深入学校，作典型事迹报告。

13. 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严格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移交管理要求，积极扩大公办园供给，继续实施第四期“三年行动计划”，新建城镇公办幼儿园 27 所，增加园位 6000 个，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办好农村幼儿园。落实幼儿园教职工补充长效机制，持续实施政府购买学前教育岗位服务行动，按规定标准核定编制并配齐公办园教职工，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95%。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区）创建，至少 1 个县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评估验收。推进集团化办学机制，培育壮大一批优质教育集团。深化“三个课堂”建设与应用，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持续推进城乡学校布局优化调整，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扩大城镇学位供给，新建城镇义务教育学校 15 所，消除“大校额”“大班额”，改造提升农村学校办学条件。持续规范校外培训，全面实施中小学生学习服务工作，切实减轻学生过重

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促进个性化和差异性学习，强化义务教育质量检测。

——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适应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要求，全面实施新课程、使用新教材，有序推进选课走班教学模式。积极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加强学校特色课程建设，积极开展校园体育、艺术、科技创新等社团活动，为学有所长学生搭建成长通道，培育遴选一批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示范校。加强办学条件保障，改造固原二中校舍，新建西吉一中，新增 102 个教学班增加学位 5100 个，全面化解普通高中大班额。落实综合高中改革试点，推进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学生学籍互转、学分互认、资源互通合作机制，促进高中阶段教育职普融通。

——推动特殊教育延伸融合发展。提升特殊教育学校基础能力，支持西吉县、泾源县新建特殊教育学校，加强资源教室建设，优先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通过就读特教学校、送教上门等方式保障适龄残疾儿童教育全覆盖。实施医教结合，提升残疾学生康复训练有效性。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阶段延伸，支持有条件的特殊教育学校举办残疾儿童学前班，鼓励普通学前教育机构接纳残疾儿童，为符合条件的 3-6 岁残疾儿童康复机构授予教育资质，保障残疾儿童接受康教一体学前教育；支持市县特教学校建设残疾人职业技能培

训中心，满足初中毕业残疾学生就业技能和创业实践培训需求。帮助孤独症儿童接受特殊教育，依托现有特殊教育学校资源开展孤独症儿童特殊教育。

——完善弱势群体关爱保障体系。加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受教育权益保障，建立健全校长、教师联系帮扶校内留守儿童机制，加强心理辅导、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呵护留守儿童健康快乐成长。健全完善更加精准的教育资助体系，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14. 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能力。实施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加强实训基地建设。实施“双优”计划，打造2-3个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围绕肉牛、绿色食品、文化旅游、生态经济、纺织服装等市域5大重点产业，科学设置职业教育专业，提高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契合度。建立技能类职业资格和职业学校学历双向贯通培养渠道，扩大市域内中职学校与区内外高职院校贯通培养规模。健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完善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促进校企“双元”育人。完善育训融通的服务机制，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互融合、相互促进。新建西吉第二职业中学、原州区职业中学，支持建设宁夏飞毛腿高级技师学院。

——设立固原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依托固原市职业技术学校新建固原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进一步优化自治区高职院校布局结

构，填补全区农林类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空白，推进宁南山区职业教育发展，提升职业院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形成“五县（区）办中职、市本级办高职”的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

15. 建立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大力发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推进城乡社区教育机构建设，整合资源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社区教育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办学网络，大力开展多种形式的社区教育。把老年教育作为社区教育的重点任务，建设一批乡镇（街道）老年人学习场所。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新媒体等多种途径，提供老年人教育的参与率和满意度。

——完善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机制。依托自治区开放教育平台，推进终身“学分银行”建设，推广使用个人学习账号和档案，逐步健全学分认定、积累、转换、互认等制度。加大终身教育供给力度，强化职业院校的继续教育与职业培训功能，面向在职员工、退役军人、进城务工人员、转岗人员、新市民、城乡待业人员、残疾人、高素质农民等社会群体，提供多样化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发挥在线教育优势，为学习者提供学历和获取职业技能培训提供更加便捷的在线课程。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建设学习型社会。

16. 深入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积极推进中考改革，将初中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纳入中考体育考试范围，

增加体育科目分值，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计分科目。认真落实好高考综合改革政策，全面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和普通高中综合素质评价，转变“唯分数”的评价导向，促进学生综合发展。

——全力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建立分层分类教育评价制度，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评价学校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把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作为评价学生的主要标准，建立健全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坚决扭转唯分数、唯升学的功利化倾向，完善评价结果应用，逐步形成教师潜心育人、学生全面发展的良好局面。

——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改革。建立督政、督学、评估检测“三位一体”教育督导新体系。健全市县（区）教育督导机构，充实教育督导力量，配齐配强各级督学，理顺管理体制，确保教育督导机构独立行使职能。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全面启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校评估，适时组织教育重点工作专项督导、及时开展教育重大突发事件督导。强化学校督导评估，完善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督促指导学校规范办学行为，建立自我督导和自我评价体系，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健全各级各类教育质量评估检测机制，强化检测结果研究与应用。用好通报、约谈、

考核、问责机制，推动教育督导“长牙齿”。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有序推进民办学校（园）分类管理改革，落实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园）扶持政策。完善民办学校（园）法人治理，依法制定章程，健全学校（园）决策机制和管理机制，依法建立财务、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落实民办学校法人财产权，全面规范民办学校（园）资产和财务管理。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管理，规范整治学科类培训、虚假广告、合同欺诈等不良行为，严查超国家课程标准和超规定时间培训行为，切实减轻中小學生校外培训负担。

17. 建设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

——完善师德师风涵养机制。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将思想政治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内容，筑牢思想政治基础。落实《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保障教师依法实施教育惩戒。建立教师资格认证查询违法信息制度和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依法依规处罚师德失范行为。突出典型树德，推进“四有”好老师团队建设，讲好“四有”好老师故事。

——提升教师培养培训质量。实施新入职教师“起航计划”、青年教师“青蓝计划”、优秀教师“卓越计划”、“领航计划”，实施教师教学、教育质量“双升”计划，建立健全教师队伍培养培训梯次结构。实施“六盘名师名校名校长”培育工程，培育 100 名“六盘名师”、50 所“六盘名校”、30 名“六盘名校长”，建设一批“名

师工作室”。开展全员轮训，不断提高教师课堂教学、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支持职业学校与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基地，建立双师型教师引进、培养新机制。

——优化教师配备管理。完善教师编制管理机制，加大教职工编制统筹配备和市域内调整力度，通过连人带编划转方式，推动市域内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均衡配置。全面推行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逐步建立“县管教师编制、人员结构、岗位设置、交流轮岗”，“校管岗位聘用、绩效工资分配、考核奖惩”的管理机制。深化人员招聘改革，突破编制限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招聘教师待遇，促进县域内师资均衡配置。加强音体美、信息技术、心理健康等学科教师补充配备。

——保障教师地位待遇。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分配办法，落实好财政单列校长津贴和班主任津贴。健全教师工资长效联动增长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全面落实义务教育乡村学校教师补贴政策。完善教师荣誉制度，定期开展全市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表彰。落实好教师关爱政策，市、县（区）财政按照人均不低于 800 元标准，安排正式在编 40 周岁以上教师每两年、50 周岁及以上教师每年进行一次体检。

18. 提升教育服务先行区建设能力。

——优化学校布局结构。推动乡村学校相对集中办学，完善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制度和学校布局调整机制，县（区）制

定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布局规划，市级制定高中阶段学校布局规划，纳入当地国土空间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实施，推动建立与新型城镇化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相适应的学校布局。建立与布局规划相统一的教育用地保障机制，学校建设用地优先保障用地指标。依法落实城市新建居住区配套学校（园）建设制度，确保与居住区首期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学校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办学效益和质量提升。

——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计划。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加强教育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进一步完善控辍保学长效机制，严防辍学新增反弹。深化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办好确需保留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打造乡村温馨校园。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全力提升农村地区普通话普及水平。继续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强化乡村教师培养培训，努力提高乡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全面提高乡村教育质量，以乡村教育振兴助力乡村振兴。

——推动区域教育合作共赢。加强与驻地高校宁夏师范学院合作，依托宁夏师范学院教育、科技和人才等资源优势，深化校地合作，实现教学资源共享、教研实训一体，推动全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积极支持宁夏师范学院“升大创博”。推动建立黄河流域省市教育协作发展机制，进一步深化闽宁等东西部教育协

作，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教学科研、师资培养等方面深化合作交流、取长补短、互通有无，形成黄河流域教育发展共同体，更好支撑与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提升教育开放层次和水平。积极引进国内优质教育资源高水平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建立教育部直属师范院校与固原市联合培养教师机制，将固原确定为直属师范院校师范生教育教学实践基地，争取1所师范院校对口支援我市1个县（区）和市直学校，每年选派学生开展教育教学实践，在部直属师范院校举办固原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班。建立教育部直属高校附属中小学与我市中小学结对帮扶机制，培育固原本土示范校，辐射带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职业学校联合行业企业、国内外院校开展合作办学，提升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国际化发展水平。

19. 加快创建“互联网+教育”达标县（区）。

——提升优质资源共享水平。建设精品资源超市，汇聚学前教育特色保教保育课程、中小学优质精品课程、职业教育虚拟仿真实验课程、开放教育学习课程4大课程资源，保障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落实《固原市“三个课堂”应用管理办法》，构建覆盖全市、联通城乡所有中小学校的在线互动课堂网络，推进“N+1+N”网络精准扶智行动，共享优质教育资源。

——推进教育教学模式变革。推动教育信息化应用覆盖全体师生和全部学科，开展基于大数据的因材施教，探索信息化时代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模式。建设教育大数据中心，构建平等互动、

满足差异化需求的教育教学方式、学习交流情境和信息感知环境，通过大数据进行精准诊断、评价、分析，推动“一人一案”个性化教学。鼓励有条件的学校通过智能化设备，开展对学习行为和心理的实时测评，科学发现学生学习的特点和问题，及时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

——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培养学生信息思维，把信息理念、信息知识、信息技能、信息规范、信息伦理等作为教育教学的基础内容，推进中小学信息科技课程体系建设，提升学生的数字化学习实践能力、信息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引导学生正确使用互联网和信息技术。加强校长和教师信息化培训，认定200名“互联网+教育”市级骨干教师，每年举办一次电脑制作大赛和信息技术与学科深度融合视频课例评选活动。

20. 完善校园治理体系提高治理能力。

——健全治理责任落实机制。健全各级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齐抓共管的校园治理工作机制，建立校园治理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校园治理中的突出问题，推进校园治理任务落实落地。建立突发公共事件快速反应机制，学校及时报告紧急情况，属地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第一时间进行妥善处置。建立医教联合体，市、县（区）、乡镇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每年选派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属地学校校医，加强后疫情时代学校公共卫生教育和师生卫生健康防护工作。实施校园减负行动，落实教师减负十项措施、《固原市中小学进校园事项清单》，从严控制面

向学校、教师的督查检查评比考核，对所有进校园事项实行清单管理和报备审核制度。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建立教育联合执法、监督机制，依法纠正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的违法违规行为，保证教育法律法规的全面、有效实施，建设一支高素质教育执法队伍。完善学生意外伤害法律援助制度，构建预防和惩治“校园欺凌”的有效机制，健全校内各类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学校师生申诉制度及其他教育救济制度，保障师生合法权益。落实《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保障教师依法实施教育惩戒。健全学校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置机制，依法打击“校闹”行为，营造尊师重教、师道尊严的良好风尚。

——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想观点，坚决防范抵御宗教向校园渗透。加强校园人防物防技防，落实中小学（幼儿园）封闭化管理、专职保安配备、一键式报警器视频监控系统与公安联网、校园护学岗“四个100%”的硬任务。做好校园治理达标县（校）创建工作，开展教育系统安全稳定风险评估、监测和预防，完善公共安全应急疏散演练和公共安全实训体系，加强教育系统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推进学校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纵向贯通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及所有学校，横向连接校园治理相关管理部门，实现全市校园治理数据共享共用。整合校园网站、校务管理、一卡通等系统，建立“一站式办

理、一窗式受理”的校园师生服务系统，确保师生安全。

——完善教育投入保障机制。市、县（区）财政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财政教育投入机制，加大财政教育经费保障与监管力度，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优化教育经费投入结构，加大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师资能力发展等方面的投入。加强经费监管，完善绩效考评机制，不断提升教育经费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建立与地方财力状况、办学需求和经济发展水平合理联动的生均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到 2025 年，全市各类学校预算内生均公用经费达到全区平均水平。

五、着力构建新型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健康固原建设水平

21. 深入推进健康固原建设。

——加强健康教育。大力开展健康科普进村镇、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六进”活动，每年开展健康教育活动 200 场次以上，普及健康素养、疾病防控、心理健康等知识，倡导健康生活理念。深入推进减盐、减油、减糖和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三减三健”活动，居民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逐步下降到健康水平，居民膳食提供脂肪量占总能量比重控制在 30% 以内，居民肥胖率上升趋势得到进一步遏制。开展健康社区（乡村）、健康企业、健康机关（事业单位）、健康学校、健康家庭健康细胞创建活动。全市每年分别创建健康社区（乡村）不

少于 5 个、健康企业不少于 5 个、健康机关不少于 10 个、健康学校不少于 5 所、健康家庭不少于 25 个。力争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每年增长 2 个百分点以上，2025 年达到 30%。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深入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参与的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完善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慢性病健康管理制度和慢性病健康管理体系，推动防、治、康、管整体融合发展。强化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和慢性病与营养监测体系建设，探索建立健康危险因素监测评估制度。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综合防治能力。推进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脑卒中、心血管疾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癌症等重大慢性病机会性筛查干预管理，多渠道扩大癌症早诊早治覆盖范围，逐步将符合条件的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推进“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共管，到“十四五”末，高血压、II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均达到 91% 以上。以龋齿、牙周病等口腔常见病防治为重点，加强口腔健康工作，12 岁儿童龋齿患病率控制在 30% 以内。创建自治区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1-2 个，创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1 个。

——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卫生乡镇（县城）创建，固原市、隆德县、彭阳县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县城）成果，并通过国家复审，力争泾源县创建为国家卫生县城，西吉县创建为自治区卫生县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日活动，持续推进城乡环

境卫生整洁行动，深入开展“防疫有我，爱卫同行”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认真履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进一步推进公共场所全面禁烟控烟工作，全面开展无烟场所创建。建立健全健康固原相关配套政策。

22. 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

——加强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构建覆盖城乡，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和儿童各阶段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体系，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持续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构建妇幼保健机构、综合医疗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一体的妇幼保健协同服务体系，提升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加强人口监测预警，做好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建设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提升照护服务水平。

——加强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着力提升基层门诊、急诊急救、住院、检查检验、中医药、康复等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普遍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要求。为乡镇（社区）卫生机构装备或更新DR、B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云巡诊车等设备，为产权公有村卫生室配备基本诊疗设备。扶持乡镇卫生院特色科室建设。

——加强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按照“填平补齐”原则，新建、改（扩）建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和实验室，配齐

实验室仪器设备。建设市级综合医院传染病病区和 5 个县级综合医院标准化感染性疾病科。落实预检分诊制度，规范发热门诊、发热哨点诊室设置和管理，每个县（区）有 2—3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发热门诊，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哨点诊室全覆盖，提升基层疫情监测预警和防控救治能力。

——加强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坚持以体系和核心能力建设为“主体”，以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力量建设为“两翼”的卫生应急发展思路，建立健全以卫生应急组织机构、监测预警、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为主要架构的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固原市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建立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调用、更替、保障制度，提升卫生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推进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职能，推进全市 120 急救网络一体化建设和信息化水平，全面提升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处置能力。

——加强重大疾病防治。实施重大疾病联防联控，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全面落实医疗机构的公共卫生职责，建立医防协同机制。做好重大疾病监测检测工作，提高重大疾病、慢性病筛查率和规范治疗率。落实扩大免疫规划政策，加强艾滋病防治，加强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和地方病、职业病的防治工作。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效。

23.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加强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开展医院等级创建，固原市

人民医院创建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原州区人民医院、西吉县人民医院、隆德县人民医院、彭阳县人民医院创建为三级乙等综合医院。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围绕“五大中心”、传染病区建设，配置必需大型医疗设备，推动重症、肿瘤、心脑血管、呼吸、消化、感染、儿科、麻醉、影像、病理、检验等临床专科建设，以专科发展带动区域诊疗能力和水平提升。实施县级医院综合能力项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打造优势重点特色科室，注重新技术、新项目引进推广，补齐业务短板、填补业务空白、拓展业务范围。深化对外交流合作，紧抓京宁、闽宁、津宁、军地医院及区内三甲医疗机构对口帮扶机遇，实现每个医疗机构至少与1家区内外三甲医院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十四五”期间，实现全市每千人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5.1张，建设临床重点专科15个。

——加快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落实中医药特色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进中医专科联盟建设，强化县级中医医院县域中医医疗中心作用。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突发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中的作用，加大对中医药的投入，建立健全中医药参与传染病、危急重症等重大疾病防治的长效工作机制，提升中医药疫情防控救治能力。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争取将我市列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发挥中医药优势特色，逐步将中医“治未病”纳入社区健康医疗服务范围。

——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加强精神卫生防治体系建设，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部设置精神卫生门诊，强化重性精神疾病救治管理报告。健全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加强心理健康规范化管理和科普教育。

——支持社会办医。大力发展健康多元化服务，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模化、差异化的医疗机构，鼓励社会资本发展儿科、康复、老年护理等基本医疗服务，投资发展相对薄弱且需求潜力大的专科机构。

——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好党管人才优势，积极探索推广“双培双带”党建工作模式，即把技术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学科带头人，支部成员和优秀党员要带动科室管理水平提升，外聘专家和学科带头人要带动科室业务技术发展。以实施“医疗医生水平双提计划”为载体，深化医疗人才“双优”工程，落实区、市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引进一批全日制研究生或副高级职称以上高层次人才，支持医疗卫生机构柔性引进国内领先团队。加大对妇产科、儿科、重症、急诊、呼吸、血液、肿瘤、临床药学等人才培养，各医疗机构每年度安排各薄弱专科2-3人研修访学，培训周期至少1年。加强医疗卫生机构在职人员学历教育，实施人才交流培养计划，每年选派一批医疗卫生骨干到国内、外高水平医疗卫生机构访学深造。加大潜力人才培养，每年选派100名基层业务技术骨干到自治区级医疗卫生机构研修。“十四五”期间，全市实现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3.18人，

注册护士 3.26 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 3 人，公共卫生机构中预防医学专业人员占 90%以上。

——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坚持正确的人才评价导向，建立健全卫生健康人才评价机制，全面推进医疗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改革，落实“定向评价、定向使用”职称晋升政策和“两个允许”要求，提高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岗位设置比例，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全面深化基层卫生技术职称改革。

——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深入开展以“方便、周到、安全、满意”为主题的优质服务活动，大力营造洁净的卫生环境、优美的院容院貌、有序的就医秩序。践行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宗旨，以病人为中心，提供良好的人文服务，创建温馨就医环境，改善医疗服务态度，转变服务理念，提供便民与志愿服务。推广优质护理示范工程，扩大优质护理服务覆盖面。全面贯彻落实医疗行业“九不准”，坚决纠治和查处医药购销、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严肃查处各种违纪违规行为，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24. 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

——建立完善远程诊疗体系。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搭建覆盖市县乡村四级全域医疗健康信息平台，逐步实现全域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系统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加快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实现远程影像、心电、病理、超声和基层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全覆盖，推进跨区域、

跨层级、跨机构影像、心电、超声、病理信息流转，形成“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区域互认”。加快电子健康码普及应用，推广预约诊疗，逐步实现医疗机构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线上就医服务。加大医疗机构应用、服务、资源等云化部署，推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医疗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实现医疗服务“一体化”共享、卫生政务服务“一网办”便捷、医疗结算“一站式”支付。

——加快智慧医疗升级提效。提高医院信息化建设水平，开展智慧医院建设，实现电子病历和影像、检验、院感、物资、财务等其他系统的互联互通、医院精细化的成本核算、面向患者的“智慧服务”。“十四五”末，三级医院电子病历应用达到5级以上标准、智慧医院达到4级以上标准，二级医院电子病历应用达到4级以上标准，智慧医院达到3级以上标准。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家庭病床试点。推进“5G+智慧医疗”，整合提升现有远程医疗信息系统及服务平台，拓展远程超声、心电（动态心电、胎心监护、脑电）、影像、呼吸、急救、手术会诊六类5G应用场景，推动实现各中心（系统）间数据互通、业务流程无缝衔接、业务数据统一存储、业务集中展示和统一监管，为基层群众提供优质远程疑难专科诊断服务，加快实现基层医疗诊断同质化。大力开展医疗健康大数据分析应用。

——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落实医疗卫生行业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演练，保障公民个人信息隐私安全和信息系统数据安全。

25. 深入推进卫生健康重点领域改革创新。

——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完善疾控机构职能设置，健全以市、县级疾控中心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落实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健全疾控机构、医疗卫生机构、城乡社区联动机制，夯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基础。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加强流行病学调查和检测能力建设，提高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建设。

——全面开展县（区）域综合医改。加快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和城区紧密型医联体建设。通过构建医疗卫生服务新体系，建立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建立运行保障新机制、深化机构管理体制改革，纵向整合县（区）域医疗卫生资源，推行“五统一”管理、一体化运营，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构建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形成责任、管理、服务、利益共同体，实现县（区）域资源共建共享、管理同标同质、服务优质高效，不断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分级诊疗落地见效，基层就诊率达到 65%，县域内就诊率达到 90%以上。建设县（区）域医共体信息平台，推动县域电子病历和基层医疗信息、疾病预防控制和妇幼保健等信息、采集设备信息、可穿戴设备标准化信息等全部归集入健康档案。完善电子健康档案服务内容，优化面向个人开放的服务渠道和交互方式，有效发挥在居民全流程健康

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落实县（区）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支付方式改革措施。推进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改革试点。2025年城乡居民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分别达到70%和77%以上。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建立科学合理的医药价格形成机制，积极开展并推广调整优化医疗收入结构及比价关系试点工作及经验，推进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结构逐步优化，群众就医负担总体减轻，医务人员在医疗服务中的劳务价值逐步体现。

——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放管服”改革。简化、规范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审批程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鼓励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完善多元化办医格局。强化行业综合监管，全面加强卫生监督执法三项制度建设，落实“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和“双公示”制度。持续推进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加强职业卫生、公共卫生等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和科室出租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医疗废弃物专项监督检查，继续整治医疗服务乱象，规范医疗服务市场。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率达到95%以上。

——加快医养康养产业发展。鼓励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创新

合作模式，积极开展“医养一体、两院融合、三中心合一”试点，整合医疗卫生、养老保障、残疾人康复及社区服务等功能，建设一批康复、护理机构和社区医养康养中心。优化医疗资源布局，着力构建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六位一体”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加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康复、护理、安宁疗护中心和老年医学科建设。按照“非禁即入”原则，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活动，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推动智慧健康与养老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智能硬件产品在养老服务领域深度应用。

26. 巩固健康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乡村振兴与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公共卫生、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等重点工作融合推进，提升已脱贫地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和群众健康水平。推进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工作和脱贫地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达标提质建设，支持采用巡诊派驻方式保障农村医疗卫生服务覆盖，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健全防止因病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事件返贫人口大病、重病救治情况实施动态监测。落实各项医疗保障政策和社会救助、慈善帮扶等措施。做好精准核查、精准救治、精准管理。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大力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改善乡村生活环境。

六、建立健全多层次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筑牢广大群众民生安全网底

27. 推进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大力开展社会保险扩面执法专项行动，将城乡居民困难人员、外出务工人员、在校学生和非公经济组织从业人员、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作为扩面重点，力争做到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按 200 元、300 元、500 元、1000 元、2000 元、3000 元六个档次缴费，积极建立缴费与待遇相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和鼓励各类人员及早参保、长期参保和连续参保，提高参保缴费率。完善社会保险补贴办法，促进低收入人群参保和断保人员续保工作。为各类人群提供灵活多样的参保服务，畅通参保渠道，以制度的全覆盖、经办服务的便捷化推动实现覆盖“全体居民、全部险种、全生命周期、全域范围、全时无间断”的全民参保目标。“十四五”末，争取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 97%和 98.5%以上。

28. 稳步提升社保待遇水平。落实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正常调整机制，建立完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落实国家药品耗材集采制度，扩大异地就医结算范围，推动完善“三项目录”，优化调整服务价格，严格控制次均费用，提高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落实工伤保险保障政策，完善工伤保险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联动机制，提高工伤保险待遇水平。优化提升生育津贴标准，

全面保障参保人员生育待遇。“十四五”末，争取全市城乡居民养老金达到全区平均水平，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分别达到 77%和 75.5%以上。

29. 持续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完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制度，引导建立个人养老金制度，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和退役军人社会保障制度。健全丧葬补助金制度、职工遗属待遇制度。完善预防、补偿、康复制度，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探索建立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险制度。实行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与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功能，促进各类医疗保障互补衔接。完善和规范居民大病保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及企业补充医疗保险。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丰富健康保险产品供给。健全统一规范的医疗救助制度，健全重大疫情医疗救助费用保障机制，完善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形成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医保协议管理，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持续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

30. 推动社保助力乡村振兴。进一步巩固提升社会保险扶贫成果，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扶贫政策，继续做好特殊困难人群养老保险费代缴和补贴，推进社会保险特惠性政策向常规性、普惠性政策的转变，持续关注亚贫困人口、边缘户，确保应保尽保、应代尽代、应补尽补、应发尽发、应享尽享。提高医疗救助统筹

层次，完善统一规范的医疗救助制度，健全救助对象及时精准识别和动态调整机制。将解决相对贫困问题和乡村振兴有机结合，健全续保帮保机制，积极培育商业健康保险市场，推进社会保障与开发式扶贫、基本公共服务融合发展，推动社保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1. 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坚持底线思维、统筹防控、重点突破、创新推动，围绕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压实监管责任，健全内控机制，优化经办流程，防范各类欺诈、冒领风险，守护好百姓“养老钱”“救命钱”。建设人脸识别等智能监控系统，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推进全民参保信息库、人口信息库、低保人员信息库、残疾人员信息库、健康信息库等共享共建共用，动态掌握参保人员的身份、生存信息和生活生产轨迹，实时监控预警，做到事前、事中、事后监控，提高社保基金安全防控能力。

32. 推进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以“互联网+”为基础，积极对接“六盘云”，争取项目建设资金 5000 万元，建设固原市社会保险综合应用智能监管平台，建立一个大数据中心，搭建一个综合应用平台，推动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合一经办，城乡一体，推进社保、公安、卫健、扶贫、民政、残联等部门业务系统对接、数据共享，实现数据纵向连通、横向融合、大数据应用、决策分析的智能化管理，方便企业群众参保办事，提升经办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33. 提升社保经办服务效能。建设高素质社保经办队伍，争取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充实经办大厅窗口工作队伍。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动社保快办服务行动、清单制管理、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承诺制和“好差评”制度，持续推进“清、减、压”（清事项、减材料、压时限），继续打造热心、爱心、细心、耐心“四心”服务品牌，让群众办事更便捷、更舒心、更安全。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险标准化、一体化、信息化建设，推广应用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推进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普及应用。“十四五”末，争取全市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申领率分别达到75%和85%以上，网上“不见面”办理率达到95%以上，离退休人员网上、掌上养老待遇资格认证率达到98%以上，推进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和服务模式升级，全面融入“163”政务服务模式，完善提升“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和综合柜员制服务模式，全面实现“一门、一窗、一网、一卡（证）、一次”办理目标，推动社会保险基本公共服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七、加快建设全民健身服务体系，促进“体育+”融合发展

34. 加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市、县（区）政府将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纳入城乡建设总体规划，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支持，大力实施城乡全民健身工程，新建一批与当地经常锻炼人口基本相适应的全民建设场地，配齐健身器材，争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平方米以上。

35. 壮大社会体育组织力量。发挥体育部门主导作用，以购

买服务的形式，做好鼓励引导工作，调动发挥体育社团力量，逐步将健身休闲服务推向市场，为全民健身搞好服务。到 2025 年，力争全市体育社团组织达到 25 家，各种健身俱乐部和体育培训机构达到 90 个，经常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以上。

36. 发挥好体育指导员作用。充分发挥社会体育指导员带头、桥梁和纽带作用，带动更多人群加入健身队伍。到 2025 年，力争全市社会体育指导员达到 6000 人，每千人达到 3 人以上，城乡居民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人数达到 90%以上。

37. 推进“教体融合”发展。加大学校体育基础设施对外开放力度。发挥学校主导作用，深入开展“体教融合”，做好青少年体育锻炼工作，切实增强青少年体质，逐步改善“小眼镜”、“小胖墩”、“小豆芽”等青少年体质现状。到 2025 年，力争校园足球开展全覆盖，体教融合全覆盖。

38. 做好“体育+”文章。按照“一地一品”或“一地多品”思路搭建体旅融合发展平台，持续打造“薪火传承、中国健康跑”暨宁夏六盘山登山节活动品牌，不断提升赛事的吸引力、影响力和知名度。以赛为媒，以体兴旅，依托固原市内知名旅游景区开展体育赛事，充分发挥“体育+旅游”综合效应，在大力提升赛事承办水平的同时，带动旅游业发展。

八、不断提高服务职工群众能力，激励广大职工群众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

39. 深入实施建功立业工程。适应新时代要求，唱响劳动创

造幸福新时代主旋律，全面提升劳模管理和服务水平，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广泛宣传劳模先进事迹，办好劳模大讲堂，建设劳模展示馆，推动劳模精神、工匠精神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劳模、爱护劳模、关心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风尚。搭建以国有企业为引领、非公企业为重点，重大工程为载体的劳动和技能竞赛平台，广泛深入持久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举办全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3个行业以上，开展竞赛活动的已建工会规模以上企业职工参与率在65%以上。组织开展以“五小”为主的技术革新、技术协作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新创建30个劳模和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

40. 着力提升职工文化素质。适应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产业工人队伍改革建设，搭建职工素质提升平台，大力开展职工素质提升、职工（农民工）技能培训、农民工求学圆梦、技能大师选树行动。加强与人社、专业高校、职业院校的合作，鼓励职工提高学历层次和技能水平，有效提升5000名产业工人的技能水平。推进职工文化、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开展“电子书屋”建设，推动职工书屋与“会、站、家”等工会服务场所融合发展，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广泛开展群众性职工文体活动，举办经常性的职工文艺演出和体育运动会，鼓励广大职工群众积极参加全民健身行动，深入开展“劳动者之歌”演讲比赛等系列活动。实施职工活动中心提升项目，提升市、县（区）6个职工活

动中心服务功能，加强职工文化阵地建设，推进职工文化阵地建设向非公企业、社区延伸，把职工文化阵地打造成活跃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培育职工文化人才，满足职工对美好生活向往的精神家园。

41. 构建更加完善的维权体系。打造以职工帮扶服务中心为载体、以“互联网+”为支撑的四级联动维权体系，推动“12351”换代升级，形成一门受理、分级派单、限时督办的网络维权模式，不断完善工会“零门槛”维权服务机制。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七部门《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建立全市劳动法律专家库，构建以专业律师、劳动争议调解员、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为主体的工会维权队伍体系，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认真开展“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行动，职工诉求办结率达到98%以上。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推动企业建立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双报告”制度，健全上下联动、快速高效的劳动安全预防、管控和处置机制。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法治宣传行动，不断提高职工群众法律素养和依法维权能力，引导职工群众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

42. 全力维护和谐稳定劳动关系。建立健全企业工会组织，督促企业在职工职业病防护、生产环境、工作条件等方面严格执行行业标准，安全文明施工生产。主动参与涉及职工利益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实施，积极参与最低工资标准制定，推动社会保障、

职工福利等各项民生政策调整完善，充分发挥工会系统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工会界委员的源头参与作用，在涉及职工利益问题上主动发声、提出建议，积极配合各级人大执法检查、政府劳动监察、政协视察活动，以劳动法规的有效落实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健全落实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促进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常态化有效运作。深化企业民主管理工作，大力推行区域、行业职代会制度，推进厂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完善职工董事监事制度，促进企业与职工协商共事、机制共建、利益共享。推进集体协商提质增效，健全平等协商机制，完善绩效评估体系加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建会企业集体合同覆盖面和履约率，全市国有企事业单位职代会建制率保持在 95%以上，女职工专项合同签订率保持在 96%以上。

43. 不断提升服务职工能力。分类做好深度困难、相对困难、临时脱困等职工群体的解困脱困工作，推进困难职工帮扶与政府救助、公益慈善力量结合，完善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动态管理机制，实现帮扶送温暖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唱响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的“四季歌”，深化职工医疗互助、“工会班”、临时救助等帮扶活动，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实现全覆盖。做实“工会普惠”品牌，以工会会员服务卡为载体，完善普惠性服务平台，搭载市本级服务项目保持在 10 项以上，加强职工疗休养服务。建设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法律援助）站 40 个、工会爱心托管班 40 个、工会爱心妈咪小屋 50 个，实现线上服务覆盖

会员过半、线下服务站点总量翻一番。

44. 持续加强工会自身建设。以“增三性”“去四化”为目标，完善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继续推动市县两级工会改革向深里走、向实里走，稳步推动产业工人队伍改革，积极探索“工会组织+社工+志愿者”模式，充实乡镇（街道）、工业园区社区工会等基层工会组织的力量，探索建立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兼职工会工作者津贴制度。实施组建工作集中行动，常态化抓好货运司机、快递员、送餐员等“八大群体”新业态的建会工作，实现工会组织有效覆盖。以强化乡镇（街道）、村（社区）和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组织建设为重点，不断完善“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以农业合作社、村“三委”班子为依托，深入开展农民工集中入会行动，最大限度地把广大农民工组织到工会中来。实施工会“会、站、家”一体化建设项目，以“六有”工会为标准，在基层工会建设规范化组织 90 家，其中特色乡镇、特色村、社区建设 30 家。

九、深入实施“青”字号工程，教育引导广大青年成长成才建功立业

45. 实施“思想引领铸魂工程”。坚持马克思主义青年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引导广大青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注重在青年学生骨干、团干部、青年知识分子等青年群体中选拔一批骨干作为培养对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开设党性教育、理论学习、红色寻访、实践锻炼、工作锤

炼、对外交流等方面的教育，进行阶段性集中培训，着力培养一批对党忠诚、信仰坚定、素质优良、作风过硬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按照“28岁以下青年入党一般应从团员中发展”和“发展团员入党一般要经过团组织推荐”的规定，落实好“推优”入党工作。深入推进“阳光跟帖”行动，引导广大青年依法上网、文明上网、理性上网，争当“中国好网民”。发展壮大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持续广泛、有针对性地发出青年好声音。鼓励支持互联网企业、社会组织、文化机构制作推广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青年喜闻乐见的网络新媒体文化产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提升对全市各级团组织新媒体矩阵建设扶持力度，举办网络安全、网络技能、网络文化产品等方面竞赛，广泛开展培训和指导，发掘、吸引、培养青年网络人才。积极倡导和开展网络公益活动，规范网络社群，使互联网空间成为青年成长的温馨家园。

46. 实施“团建提升命脉工程”。落实党建带团建机制，全面从严治团，各级团组织按照《团章》规定按期换届，试点实行直接选举，逐步扩大差额选举，提升共青团科学化民主化决策议事的能力和水平。持续推进固原市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五抓五强”行动，扩大有效覆盖，消除组织空白，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乡镇（街道）、村（社区）建团率达到100%，“两新”组织建团率达到90%以上，抓好团员发展、团费收缴、基础团务、意识教育等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

队工作的意见》，持续深化改革，压实“全团带队”职责，强化团教协作，拓展校外少先队组织建设，开展“红领巾奖章”争章等工作，构建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切实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加大青年社团培育孵化，持续深化“青年之家”“共青团小店”等阵地建设和“一专一站两联”、驻点调研等工作机制，提高组织动员的穿透力和实效性。

47. 实施“乡村振兴建功工程”。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为农民的乡村振兴青年工作队伍。培育本土人才兴乡、服务在外人才返乡、动员社会人才下乡，培养一批产业发展带头人和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以“创业10万+”“领头雁”培养计划、“燕归巢”工程等为抓手，提供创业辅导、项目培育、金融扶持、要素对接等服务，储备乡村治理人才。

48. 实施“青年发展服务工程”。尊重青年主体地位，把服务与成才紧密结合，积极培育、认定一批就业实习见习基地，开发实习见习岗位2500个，加大跟踪扶持力度，促进尽快实现就业。建立青年创业人才汇聚平台，建设青年创业导师团队，开展普及性培训和“一对一”辅导相结合的创业培训活动。推动青年创业第三方综合服务体系建设，盘活各种资源，创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持续推进青年创客汇等创业平台建设。加强青年婚恋观、家庭观的教育，引导青年树立文明、健康、理性的婚恋观。常态化开展健康的青年交友交流活动，重点做好大龄未婚青年等群体的婚姻服务工作，打响擦亮“青春有约·缘聚固原”品牌。筹建固原市青

少年活动中心，购置相关设施设备，配备专门人员，做好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

49. 实施“志愿服务暖心工程”。通过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服务等途径，培育青年志愿服务队伍，构建分层分类志愿服务项目库，加强激励评价、保险保障等机制建设，扩大基层志愿服务队伍覆盖，形成规模宏大、来源广泛、门类齐全、管理规范的原固青年志愿服务组织体系。加强青年志愿服务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推动志愿服务线上注册报到线下开展活动。将志愿服务体系建设与社区治理工作有机结合，广泛开展学雷锋活动，促进社区志愿服务纵深发展。深入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和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项目。重点培育校园志愿服务文化，坚持立德树人目标，建立健全学生志愿服务工作体系，鼓励中学在校学生通过第二课堂等形式开展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活动。大力实施文明创建、乡村振兴、关爱行动、阳光助残、赛会服务、禁毒防艾等志愿服务项目。

50. 实施“权益维护保障工程”。健全青少年权益保护机制，拓展青少年权益表达渠道，充分发挥共青团、青联组织代表反映青年普遍性利益诉求的作用，逐步建立青年权益状况舆情监测体系和舆论引导机制。支持共青团建设青少年维权工作网络、12355青少年服务台和向阳花青少年成长驿站，常态化开展“阳光照心间·健康伴成长”心理健康进校园活动。把法治宣传教育与法律服务结合起来，带动青年社会组织、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积极参

与维护青少年权益。深化“青少年维权岗”创建活动，建立健全基层青少年维权工作机制。加强对困难青年群体、进城务工青年及其未成年人等群体的关爱和权益维护工作。健全未成年人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机制，加强监护缺失、受到监护侵害的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鼓励支持法律服务机构、社会组织、事业单位等依法为未成年人提供公益性法律服务和援助。

十、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基本权益，以和谐平安婚姻家庭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51. 加强妇儿工委建设。健全完善市、县（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成员单位的资源优势和工作优势，合力推进重难点工作项目，提高实施规划的执行力。定期对成员单位联络员、统计监测人员、维权工作人员进行工作指导和业务培训。各成员单位充分利用各自的宣传资源和网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宣传党中央对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宣传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成就，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及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努力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52.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重视和加强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宣传教育。把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纳入全市各级党校的教学计划和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将先进的性别观念教育逐步纳入

教育体系，在全社会倡导先进的性别文化和尊重妇女、关心妇女、保护妇女的良好社会风尚。

——高质量促进妇女成长成才。依法保障适龄女童接受公平优质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探索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各领域女性人才培养体系，造就一批各学科女性带头人和女性科技创新领军人才，不断提高人才队伍中女性比例。加强农村妇女、流动人口妇女的职业教育、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提高享受创业培训、技能培训补贴的女生比例。完善女性青壮年扫盲工作机制，建立扫盲对象信息库，加强动态监测。消除女童辍学现象，杜绝产生女性青壮年新文盲。

——大力推动妇女创业就业。制定、完善保障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平等享有劳动权利政策措施，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发展资源和就业机会。健全妇女创业就业服务体系，拓宽妇女创业就业渠道。鼓励妇女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鼓励用人单位提高吸纳女性就业的比例。适应国家延迟退休和生育政策调整，加强对用人单位和职业中介机构的指导监督，促进妇女公平就业。加强对妇女技能培训和技术指导，提升妇女创业就业能力。加大政府在购买公益性岗位、开展技能培训、帮扶车间建设等方面对妇女的扶持服务力度，支持脱贫妇女稳定增加收入。支持妇女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积极发挥妇女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

——提高妇女健康发展水平。适应生育政策调整，加强医疗

卫生机构产儿科及相关专科建设，满足生育增长需求。补齐基层妇女健康服务短板，以育龄期、更年期妇女健康管理和重大疾病防治为重点，加强孕产妇危急重症救治中心建设，完善母婴安全管理机制和急救绿色通道，关注妇女重大疾病、慢性疾病和心理疾病的防治工作，促进妇女全生命周期健康。建立城乡生育补贴制度，增强妇女生育保障能力，提升生育水平。完善妇女常见病定期筛查制度，优化宫颈癌、乳腺癌免费检查项目及流程，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实现早诊早治。推进妇幼卫生信息化建设。建立以妇幼健康档案为核心，与相关机构共享，完整、动态、连续的妇女儿童健康管理信息数据库，实现社区、医院与妇幼保健机构信息共享。

——健全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推动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实现所有妇女应保尽保。完善生育保险制度，促进灵活就业、新业态就业等妇女群体参加生育保险。加强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巩固落实参保女职工和城乡女性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满足妇女基本医疗需求。完善养老保险体系，妇女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督促用人单位依法为女职工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为女职工办理失业保险。关注关心生活困难的单亲、留守、残疾、失能、失独及老年妇女等的权益保障，并向她们提供必要的生活救助和关爱服务。认真实施妇女创业担保贷款、“两癌”筛查和救助等民生项目，切实为困难妇女办实事、解难事。

——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参与社会事务的权利。贯彻落实促进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的法规政策。落实好相关法规政策中对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村委会、居委会中女性比例及候选人中女性比例等规定。落实各级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要求，引导推动女性参政议政。在干部培育、选拔、使用以及公务员录用、培训、考核、奖励、轮岗、提拔等各个环节中，坚持性别平等的选拔使用机制，健全完善监督管理机制。培育和支持各类女性社会组织建立和发展，积极为女性社会组织实施项目、开展活动等提供政策扶持和指导服务，提升女性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公共事务的能力。

——推动妇女广泛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党建带妇建，引领妇女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让妇女在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中发挥更大作用。加强对县（区）、乡镇（街道）、村（居）三级妇女干部的培训，增强女性参与社会治理的能力。拓展妇女组织覆盖面，增强“四新”领域女性组织化程度，推进“四新”领域女性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加强妇女之家建设，健全妇女议事会制度，切实发挥女性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大力培育和扶持服务型、公益性、互助性的社会组织，鼓励社会组织承接妇女儿童公益性服务项目。鼓励女性创办社会组织，加大对社会组织女性人才的培养力度。

53. 保障儿童优先发展。

——全面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加强对儿童优先、儿童权

利的宣传教育，提高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对儿童优先发展和保护儿童权利的认识，增强践行儿童优先理念、保障儿童权利的自觉性。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制定政策规划、配置公共资源、财政经费投入等方面优先考虑儿童利益和需求。预防和应对突发事件充分考虑儿童的身心特点，优先满足儿童的特殊需求。

——优化儿童健康资源配置。建立和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和全面发展的制度体系，缩小儿童发展的城乡、区域、群体差距，多元化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严格落实产假、哺乳假、共同育儿假。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儿童早期发展，不断丰富特殊教育内涵，为残障、学习障碍、行为情绪障碍等各类特殊儿童提供适合的教育。加强儿童思想道德教育、劳动教育和安全教育，保障儿童身心健康。开展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工作，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完善儿童监护制度，健全基层儿童保护机制，加强留守、流动儿童关爱服务，落实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提高儿童优先保障水平。满足学龄前儿童教育需求，增加普惠性托育服务供给。加强农村贫困女童的控辍保学工作，消除女童辍学现象。全面落实儿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游览参观票价优惠政策。巩固儿童营养进“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强化落实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最大限度遏制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强化婴幼儿配方食品和辅助食品管理，加大婴幼儿乳粉产品抽检监测及处罚力度，

严肃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全面落实对未成年人的保护责任。进一步完善部门联防联控机制，预防和严惩以儿童为侵害对象的违法犯罪活动，严厉打击拐卖、猥亵、强奸、故意伤害以及胁迫、诱骗、利用儿童犯罪等各类侵害儿童的刑事犯罪。及时发现和处置暴力侵害、家庭暴力、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食品药品安全隐患等问题。落实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明确保障对象，规范认定流程，提高保障标准。进一步完善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体系，强化家庭监护主体责任和县、乡镇人民政府属地责任，落实关爱帮扶政策措施，从源头上减少留守儿童现象。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法治和预防犯罪教育，提高儿童的安全意识和自护能力。

54. 支持家庭发展。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做好家庭工作，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中的独特作用”的重要指示，按照“三个注重”要求，强化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引领，结合“文明家庭”“最美家庭”“五好家庭”“平安家庭”的寻找、创建、评选活动，引导广大家庭以积极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和家庭文明创建行动、家庭教育支持行动、家庭服务提升行动、家庭研究深化行动，切实推进家庭文明建设。加强对困难家庭、失独家庭、单亲特困等的政策支持、救助和服务。推广婚姻登记、婚前医学检查、婚姻家庭关系辅导“一站式”服务，做好婚姻家庭咨询指导服务。推进移风易俗，引导

抵制高价彩礼陋习，选树宣传婚事新办典型，培育健康文明的婚俗文化。

——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建立婚姻家庭纠纷集中排查、专项排查、经常性排查相结合的排查预警工作制度，对涉及婚姻家庭的重大矛盾纠纷进行及时预警提示。各级妇联组织畅通 12338 妇女维权热线，及时受理婚姻家庭纠纷投诉，会同审判、检察、公安和司法等机关部门及时化解婚姻家庭纠纷，提高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能力和水平。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推进家庭暴力告诫制度、人身安全保护令等制度实施，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完善多部门合作机制，健全预防、制止、救助一体化工作体系。积极推进家事审判制度改革，将遭家暴、虐待、遗弃等事项纳入法律援助范围，最大限度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推进家庭社会支持和普惠服务。制定家庭教育工作专项规划，因地制宜开展宣传实践和指导服务。贯彻“三孩”新家庭生育政策，完善基本公共服务，确保母亲依法享有孕产假、哺乳假、生育津贴，保障父亲享受配偶陪产假。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鼓励发展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等综合功能的社区养老机构。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通过独办或合办的方式，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托社区提供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推进家政进社区，家政企业在社区设置服务网点。推动“互联网+”与社区家政服务深度融合，打造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社区家政服务。

十一、切实加强党对社会事业的全面领导，凝聚起奋进新征程的磅礴力量

55. 加强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推动党建高质量发展，把社会事业各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努力使每个党支部都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每名党员都成为鲜红的旗帜。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健全党领导社会事业的体制机制。坚持党管方向、管意识形态、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使社会事业沿着党指引的方向奋力前进。发挥各级党组织在社会事业发展中的政治核心作用，自觉同党的政治路线对标对表，加强对工作思路、工作部署、政策措施的政治把关，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社会事业领域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和区市党委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健全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四位一体的党员队伍先进性建设长效机制。以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为抓手，用“政治标准为首、实干实绩为要、廉洁正派为底”的选人用

人导向激发干事创业热情。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深刻领悟、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积极发挥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学风、会风、文风和“四风”问题，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加强政治监督，完善警示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56. 加强组织实施。建立落实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建立市、县（区）政府负责，教育体育、卫生健康、社保、妇联、工会、团委及相关部门协同推进的规划落实机制，制定规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建立规划执行年度推进机制，设立规划实施年度台账，确保各项社会事业工作任务落实落地。加强监测评估。健全规划实施常态化监测评估机制，坚持开展规划年度、中期和终期评估工作。建立规划实施的预警机制，加强监测评估分析，提高监测评估分析结果的时效性和针对性，及时为规划实施提供预警服务。建立公开制度。建立规划实施公开制度，及时公布规划实施进展情况，接受社会各方参与规划实施的监督，将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评价作为重要评估依据。形

成正确舆论导向,广泛宣传社会事业发展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动员全社会支持社会事业发展,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强化结果应用。将规划执行成效纳入县(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履行社会事业发展职责评价体系,建立县(区)动态监测、市级专项督导长效机制。市政府督查室、相关行业督导委员会定期开展规划执行专项督导,严格实行督导结果公告和限期整改制度,督导结果作为县(区)政府及有关负责人、市直部门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

附件：固原市“十四五”社会事业发展规划项目表

附件

“ ”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合计					1345650	
(一)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26)					761331	
1	固原市直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第十七幼儿园、第十八幼儿园，续建市幼儿园迁建项目、实验幼儿园一分园等4所幼儿园。	11500	市教育体育局
2	原州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幼儿园14所；改造提升乡村幼儿园32所，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改造提升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设备，实施政府购买学前保育教育服务等。	59200	原州区政府
3	西吉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幼儿园7所；新建儿童育才园及早教中心各1所；改造提升乡村幼儿园172所，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改造提升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设备，实施政府购买学前保育教育服务等。	45770	西吉县政府
4	隆德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幼儿园1所，改造县城幼儿园1所；新建早教中心1所；改造提升乡村幼儿园41所，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改造提升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设备，实施政府购买学前保育教育服务等。	9470	隆德县政府
5	泾源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幼儿园1所；改造提升乡村幼儿园23所，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改造提升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设备，实施政府购买学前保育教育服务等。	5000	泾源县政府
6	彭阳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幼儿园3所；改造提升乡村幼儿园30所，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改造提升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设备，实施政府购买学前保育教育服务等。	6500	彭阳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7	固原市直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扩建市第一小学，新建教学综合楼及体育运动场；新建市实验小学综合楼（多功能厅）。	5370	市教育体育局
8	原州区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中小学10所（小学7所、初中3所）；新建教师发展中心；新建城区6所学校风雨操场；改造提升58所农村学校，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校园文化建设、功能室建设、扩建校舍、运动场（馆）、农村学校周转宿舍、厕所改造、煤改电设施等。	131000	原州区政府
9	西吉县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中小学6所（小学4所、初中2所）；新建特殊教育学校1所；改造提升39所农村学校，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校园文化建设、功能室建设、扩建校舍、运动场（馆）、农村学校周转宿舍、厕所改造、煤改电设施等。	91910	西吉县政府
10	隆德县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改造县城4所学校校舍；改造提升22所农村学校，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校园文化建设、功能室建设、扩建校舍、运动场（馆）、农村学校周转宿舍、厕所改造、煤改电设施等。	46720	隆德县政府
11	泾源县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中学1所；新建特殊教育学校1所；改造提升36所农村学校，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校园文化建设、功能室建设、扩建校舍、运动场（馆）、农村学校周转宿舍、厕所改造、煤改电设施等。	35800	泾源县政府
12	彭阳县义务教育优质发展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中小学2所（小学1所、初中1所）；改造县城6所学校校舍及运动场地；改造提升28所农村学校，完善功能，提高质量，包括校园文化建设、功能室建设、扩建校舍、运动场（馆）、农村学校周转宿舍、煤改电设施等。	48780	彭阳县政府
13	固原市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改造固原二中教学楼综合楼12000平方米及附属配套工程，新建学生浴室800平方米，多功能厅维修改造3832平方米；新建固原回中、固原八中体育看台2727平方米；改造固原回中风雨操场；维修固原一中、固原回中校园校舍等。	10000	市教育体育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14	原州区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改造固原五中1栋综合教学楼、2栋教学楼16000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设备配备等。	8000	原州区政府
15	西吉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西吉县第一中学,规模90班型,总建筑面积103556平方米,及附属工程;新建西吉中学餐厅4000平方米,多功能厅2000平方米,体育运动场及购置教学仪器设备及体育设施。改造西吉县回民中学室外附属设施,购置设施设备。	50270	西吉县政府
16	隆德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改造隆德中学实验楼及学校附属设施,改造高级中学维修400米塑胶跑道标准化场16800平方米及其附属设施,购置教学设备仪器、厨具餐具等;改造隆德中学和高级中学校园道路、管网等。	6800	隆德县政府
17	泾源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改造泾源高级中学运动场地29624平方米;及校园校舍维修、设备购置等。	2500	泾源县政府
18	彭阳县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高考综合改革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彭阳县第一中学教学楼3085平方米;新建彭阳县第三中学综合教学楼2100平方米,新建彭阳县第三中学风雨操场3000平方米。	2500	彭阳县政府
19	固原市职业技术学校现代农业实训基地项目	新建	2021-2025	占地101996平方米,新建设施农业生产实训区(现代节能日光温室)、园艺技术生产实训区(早酥梨、核桃、红梅杏)、园林技术生产实训区(花卉、景观树种)、食用菌生产实训区、农业机械化实训区、教学生活区等。	18000	市教育体育局
20	固原市职业技术学校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学校基础能力提升及内涵发展建设、体育馆设施设备购置及改造、专业建设及五大专业提升、教师培训;新建固原市职业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基础能力实训基地、现代观光农业实训基地。	11369	市教育体育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21	原州区职业教育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规模 60 个教学班，容纳学生 3000 名。新建教学楼、宿舍楼、食堂、风雨操场、实习实验场所等，建筑面积 40000 万平方米，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设备配备等	30000	原州区政府
22	西吉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 36 班型全寄宿制第二职业中学，新建校舍总建筑面积 37359 平方米，配套建设附属设施及购置教育教学设备。新建西吉县职业中学风雨操场 3000 平方米，实训基地 6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水、暖、电外网、硬化等附属设施，购置设施设备。	21230	西吉县政府
23	隆德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新建实训楼 4000 平米；新建专业实训室 30 间，购置配套实训设备；建设山河中草药种植与加工实训基地中药材 GAP 种植试验田，林下近野生中药材种植与推广试验区，建设中药材种植给排水系统及道路、外围围护及附属设施，购置中药材种植配套设备及土壤、水分、光照、空气等种植环境检测设备；建设职业教育“1+X”试点项目；校园校舍基础设施维修改造。	5000	隆德县政府
24	泾源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迁建泾源县职业中学，规划总建筑面积为 26750 平方米及设施设备。	14842	泾源县政府
25	固原市教师能力素质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实施“名师名校名校长”培育工程，培育名师 100 名、名校 30 所、名校长 50 名，建设名师工作室。对全市教师全员培训。	10000	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区）政府
26	固原市互联网+教育创新应用项目	新建	2021-2025	建设全市中小学校网及网络安全防护体系，规模以上中小学校老旧教育信息化设备升级改造，更新教师、学生用计算机，全市中小学教师应用能力培训，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推进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融合应用，新建所有学校 VR（AR）教室、智慧教室、互动课堂、校园监控系统等。	73800	市教育体育局各县（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二) 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项目 (78)					365499	
27	固原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4	1、医疗设备购置。助力固原市“七大中心”建设，配置 3.0T 核磁、256 排 CT、DSA（双平板）等必需大型医疗设备，预算投资 13000 万元；2、智慧医院建设。预算投资 3000 万元；3、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急危重症综合病区，预算资金 12000 万元；4、重点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预算投资 2000 万元；总预算投资 30000 万元。	30000	市卫生健康委
28	固原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智慧医院”建设项目	改扩建	2021-2025	为全市 16 家二级医疗机构开展智慧医院建设，建立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系统。重点建设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信息化建设，电子病历和影像、检验、院感、物资、财务等其他系统的互联互通、医院精细化的成本核算、面向患者的“智慧服务”，报告单自助打印，信息推送和信息提示等。医院应用信息化使三级医院达到 4 级，二级医院达到 3 级标准。	20000	市卫生健康委
29	固原市智能诊断机器人项目	新建	2022-2024	建设固原市人民医院、中医医院“智能中医综合诊断系统”，购置相关诊断设备 6 套，通过现代科学手段可模拟中医医师对人进行“望闻问切”四诊，并可根据四诊收集到的病情进行大数据综合分析，开出“建议处方”以及针对个人量身打造的健康养生攻略，堪称智能中医“机器人”，智能中医“机器人”同时采用“互联网+”理念与技术，其诊断信息可便捷地与医院联网共享，同时设计了手机端 APP 应用，个人通过手机也可实时实现初步的“望闻问切”，在云端获取健康预警，并为专业治疗提供个人健康数据库。	1200	市卫生健康委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30	固原市医共体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3	按照《县域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功能指引（试行）》，建设县域医共体（医联体）医疗卫生健康信息云平台，升级改造现有的医疗健康信息网络，新建缺少管理模块，推进医共体内各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实现“一体化”运营服务管理。市本级预算建设资金 2000 万，原州区预算建设资金 1300 万，西吉县预算建设资金 733 万，隆德县预算建设资金 1500 万，泾源县预算建设资金 1200 万，彭阳县预算建设资金 5556 万。	12289	市卫生健康委
31	固原市人民医院传染病院区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用地面积 33333 m ² （50 亩），新建总建筑面积 8200 平方米，共计床位 100 张。落实“三区两通道”设计要求，新建呼吸道传染病防治楼、医技楼（含 ICU、P2 实验室、中医药科室等），普通传染病防治楼及附属用房、固废回收间、行政办公、营养食堂、附属用房等以及室外附属工程；购置医疗救治和实验室检测设备。基础设置建设预算资金 5300 万元，配套设备 2700 万元，总投资 8000 万元。	8000	市卫生健康委
32	固原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	改扩建	2021-2022	1.改建现有实验面积 700 平方米；2.购置检验检测设备；3.实验室信息化建设；4.疫情处置车辆 1 台。共 2030 万元。	2030	市卫生健康委
33	固原市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	新建	2020-2021	建设总面积 2190.3 m ² ，其中综合楼建筑面积 1990.3 m ² ，消防水池建筑面积 200 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药品库、办公室、管理室、储备物资等。项目概算总投资 2656.41 万元。	1150	市卫生健康委
34	固原市精神康复医院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建设全市“三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阳光家园”、“医学睡眠中心”、“青少年心理治疗中心”、“老年心理辅导中心”等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集中管理、代养治疗，开展精神患者心理健康辅导。总建设面积 10000 平方米，项目概算 5000 万元，附属医疗设备 800 万元，总投资 5800 万元。	5800	市卫生健康委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35	固原市120急救指挥中心综合业务楼	新建	2022-2025	新建急救指挥中心综合业务楼1900平方米，主要设置院前急救科、应急管理课、指挥调度科、信息通讯科、物资保障科等。建设房屋（包括功能用房、业务用房、后勤保障用房等）、场地（绿地、道路、停车场）和附属设施（供电、网络、水处理系统等）。计划征用建设用地30亩（包括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用地），总投资2260万元，其中基础设施和附属设施总投资1100万元，救护车10辆360万元，车载设备、院前急救设备、指挥调度系统软硬件、机房等级保护建设等800万元。	2260	市卫生健康委
36	固原市妇幼保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能力提升	2021-2022	购置核磁、CT、超声、信息化等必备的医疗设备，提升妇幼保健救治能力。	6250	市卫生健康委
37	固原市医养结合服务与中医药人才培养考试中心项目	新建	2022-2023	固原市医养结合服务与中医药人才培养考试中心综合楼总建筑面积16000平方米（医养结合建筑面积13000平方米、人才培养考试中心3000平方米），占地面积1500平方米，为地上10层，地下1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总高度为46.5米，单体建筑耐久年限均为50年-100年，抗震设防烈度8度，为重点设防类。项目总投资9583.76万元。	9584	市卫生健康委
38	固原市妇幼保健院托育机构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4	拟建设固原市妇幼保健院托幼机构建设项目，规划用地25亩，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三层框剪结构，内设育婴室、医务室、保育室、保育教室、财务室、营养餐厅、多功能活动厅、配套消防、配电、污水处理、生活用水处理设备、洗衣房、空调设备、保安室、相关医疗设备等配套设施。	12000	市卫生健康委
39	固原市托育机构建设项目	改扩建	2021-2025	依托全市城区58家公立托幼机构，改扩建固原市托育机构，设置床位1800张，改建餐厅、厕所、娱乐场所、污水处理、改建停车场等，改扩建面积20000平方米。	10000	市卫生健康委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40	固原市月子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拟建固原市月子中心及附属工程，包括信息化建设、医疗设备配置，设立月子服务培训中心和月嫂培训中心，提升妇幼保健服务能力。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框架结构。	8000	市卫生健康委
41	原州区人民医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能力提升	2021-2022	提升“五大中心”（胸痛、创伤、卒中、危重孕产妇救治、新生儿救治）、呼吸、肿瘤、口腔专科科室及原州区人民医院三营、张易分院建设，配设必备的医疗设备，人员培训等。	5000	原州区政府
42	原州区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4	计划在原州区人民医院院内新建原州区急救中心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3000m ² ，框架结构，配套附属设施，采购负压救护车一辆及急救医疗设备等。	5000	原州区政府
43	原州区“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	新建	2021-2022	计划建设原州区人民医院智慧医院信息系统，医共体信息平台，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区域医疗卫生业务协同系统。项目内容包括：信息系统软件与实施，系统硬件与集成。	5000	原州区政府
44	原州区康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原州区康养医院购置放射、B超、脑电图检查设备等医疗器械；化验室配套生化、血、尿检测等仪器；听力、视力、语言康复仪器；设置运动训练、康复治疗（理疗、传统疗法）、成人康复、作业治疗、功能评定等相关治疗仪器及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	1750	原州区政府
45	原州区康养医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依托原州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改建原州区康养医院，建筑面积7780平方米，配置床位99张，设置居家养老照护中心1000平方米，安宁疗护中心500平方米，配置CT、DR、B超、脑电图等；化验室配套生化、血、尿检测等仪器；听力、视力、语言康复仪器；设置运动训练、康复治疗（理疗、传统疗法）、成人康复、作业治疗、功能评定等相关治疗仪器及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	1500	原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46	原州区口腔医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新建原州区口腔医院，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其中门诊医技楼 3000 m ² ，住院楼 5000 m ² ，框剪结构，新建职工宿舍、锅炉房等附属用房 200 m ² 及污水处理、院坪硬化绿化、围墙等附属工程，购置医疗设备：采购 CT、B 超等大型医疗设备。	10000	原州区政府
47	原州区肿瘤医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西南新区新建原州区肿瘤医院，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其中门诊医技楼 3000 m ² ，住院楼 5000 m ² ，框剪结构，新建职工宿舍、锅炉房等附属用房 200 m ² 及污水处理、院坪硬化绿化、围墙等附属工程.购置医疗设备：采购 CT、B 超等大型医疗设备。	15000	原州区政府
48	原州区心脏专科医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西南新区新建原州区心脏专科医院，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其中门诊医技楼 3000 m ² ，住院楼 4500 m ² ，框剪结构，新建职工宿舍、锅炉房等附属用房 500 m ² 及污水处理、院坪硬化绿化、围墙等附属工程.购置医疗设备：采购 CT、B 超等大型医疗设备。	12000	原州区政府
49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和平路、宋家巷、新区城市社区“一馆五中心”各 5000 方米，其中设置中医馆 200 平方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400 平方米，居家养老照护中心 800 平方米，安宁疗护中心 500 平方米，社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800 平方米，社区婴幼儿托幼中心 500 平方米。配置必备的医疗设备和办公设备。	10500	原州区政府
50	原州区基层服务能力提升建设	能力提升	2021-2022	提升 14 个基层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及医疗设备配套、人员培训等。	4000	原州区政府
51	原州区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新建	2021-2025	1.建设基层中医药特色服务网络；2.大力推广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3.加强基层中医服务应用信息系统建设；4.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项目；5.购置中医医疗设备。	5000	原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52	原州区三营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三营中心卫生院院内新建门诊医技住院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5000 m ² ，框架结构，及污水处理等附属设施建设。并维修改造卫生院门诊、住院楼内外水暖电等。	4000	原州区政府
53	原州区张易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院内新建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4000 m ² ，框架结构，并建污水处理等附属设施。配置必要医疗设备等。	3200	原州区政府
54	原州区彭堡镇卫生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4	计划在彭堡卫生院内新建综合楼3000 m ² ，框架结构，并建附属设施等，配备必要的医疗设备。	2000	原州区政府
55	原州区人民医院传染病综合楼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中河乡新建原州区人民医院传染病门诊医技住院楼二栋，总建筑面积5000 m ² ，其中住院楼3500 m ² ，门诊医技楼1500 m ² ，框架结构，及污水处理等附属设施建设，并配套必备的医疗设备等。	4500	原州区政府
56	原州区疾控中心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改造600平方米P2实验室；配备实验室设备、快速检验检测设备、流调、采样设备等生物样本运送车1辆。	750	原州区政府
57	原州区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原州区疾控中心院内新建原州区应急物资储备库综合楼一栋，建筑面积2500 m ² ，框架结构，配套医疗物资转运车1辆及卫生应急物资等防护用品及设备。资金来源申请中央投资和地方配套。	2000	原州区政府
58	原州区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新建原州区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包括硬件和软件系统，软件涵盖日常及突发事件的数据采集、数据管理、数据综合统计分析、应急指挥“一张图”、事故/疫情预报预警、网格化管理、防控一体化、应急指挥、智能交互、综合服务（含移动端应急平台及视频会议系统）、GIS引擎等；硬件部分为可编程继电器电源控制器、网络化可编程中央控制主机、收发器、红外发射棒、显示屏独立主控等，快速构建区乡村一体化的多级应急联动平台体系。	2500	原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59	原州区医废处理基础设施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原州区炭山乡，寨科乡，河川乡，彭堡镇，黄铎堡镇，官厅乡卫生院及文化街社区服务中心（处理能力为 30m ³ /d）、原州区康养医院新建污水处理站（100m ³ /d）；医疗废物中转储存间（8 个每座建筑面积为 30 m ² ）；采购医疗垃圾转运车辆 3 辆。	2000	原州区政府
60	原州区健康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黄铎堡鼠疫防治监测点新建 2000 m ² 健康教育基地，其中展览厅 500 m ² ，培训教室 1000 m ² ，演示厅 500 m ² ，配置必要办公设备及仪器等。	2000	原州区政府
61	原州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计划在西南新区新建原州区妇女儿童医院，建筑面积 15000 平方米，其中门诊医技楼 5000 m ² ，住院楼 8000 m ² ，框剪结构，新建职工宿舍、锅炉房等附属用房 2000 m ² 及污水处理、院坪硬化绿化、围墙等附属工程。购置医疗设备：采购 CT、B 超等大型医疗设备。	12000	原州区政府
62	西吉县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新建地下一层、地上九层局部十层框架结构综合楼，设置床位 230 张，一层设置大厅、医保结算中心、外科药房、放射机房、信息中心等；二层设置重症监护病房；三层设置神经外科；四层设置骨科；五层设置普外科；六层设置心胸、肿瘤外科；七层设置泌尿、肿瘤外科；八层设置五官科；九层设置手术室；十层设置电梯机房、水箱间、排烟机房等。地下一层设置停车库。并设置 4 部电梯，配套水、暖、电、污水处理等设施。	5000	西吉县政府
63	西吉县中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新建地上四层局部五层框架结构综合楼，新增住院康复床位 120 张。一层设置门厅、服务中心、值班室、消防控制室、卫生间、医疗康复用房等；二层设置康复病房、电梯、楼梯；三层设置康复病房、电梯间、楼梯；四层设置医疗用房；五层设置电梯机房、水箱间、排烟机房。并配套病床 120 张及水、暖、电、污水处理等设备。	3300	西吉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64	西吉县吉强镇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新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其中一层设置门厅、急诊室、抢救室、收费室、输液室、中西药房、内科、儿科、DR 室、彩超室等；二层设置妇产科、化验室、心电图室、医师值班室、护士值班室、治疗室等；三层设置内科普通病房 10 间、妇儿病房 5 间、中医病房 5 间、四层设置中医馆、中医康复训练室等；五层设置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房 20 间，护理值班室等。并配套床、电视机、康复训练设备及水、暖、电、污水处理、绿化等附属设施。	2200	西吉县政府
65	西吉县吉强镇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新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其中一层设置门厅、急诊室、抢救室、收费室、输液室、中西药房、内科、儿科、DR 室、彩超室等；二层设置远程会诊室、妇产科、化验室、心电图室、中医科、口腔科、治疗室等；三层设置内科普通病房 10 间、妇儿病房 5 间、中医病房 5 间、四层设置中医馆、中医康复训练室等；五层设置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房 20 间，护理值班室等。并配套床、电视机、康复训练设备及水、暖、电、污水处理、绿化等附属设施。	2200	西吉县政府
66	西吉县乡镇卫生院医废处理及取暖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2	新建将台、白崖乡等 18 所乡镇卫生院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18 个，处理规模每个为 30m ³ /d；化粪池 18 个，容积为 10m ³ 。配置低温空气源热泵主机(50 匹)61 台，主机控制器 18 台，并配套循环泵、缓冲水箱、快速直通除垢器、电辅热等设施。增设乡镇卫生院污水在线监测系统 19 个，18 台 10KV 变压器。	1525	西吉县政府
67	西吉县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1-2057	新建震湖乡、马建乡、沙沟乡、什字乡、田坪乡、硝河乡等卫生院住院楼 6000 平方米，框架结构，一层设置门厅、收费室、药房、医师值班室、护士值班室、护士台、配药室、留观病房、病房等；二层设置护士台、病房、医师值班室、护士值班室等，并配套供（排）水、暖、电、消防、硬化、绿化等附属设施。	1800	西吉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68	西吉县人民医院兴隆院区、田坪乡卫生院发热门诊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4	新建框架结构发热门诊面积 600 平米，其中西吉县兴隆院区 300 平方米；配套并配套供（排）水、暖、电、消防等设施。	210	西吉县政府
69	西吉县白崖乡中心卫生院发热门诊及住院部改造项目	新建	2021-2021	改建原门诊部 400 平方米，粉刷室内外墙面，更换门、室内电路、灯，增设预检发热门诊 150 平方米、住院床位 20 张。	38	西吉县政府
70	西吉县嘉馨幼稚托育院改造项目	新建	2022-2022	改建现有框架结构面积 280 平米，其中活动室 30 平方米、卫生间 20 平方米、保健室 15 平方米、厨房 20 平方米、清洁消毒室 15 平方米，提供 22 张拖育床位，并配备必备的托育娱乐等设施。	55	西吉县政府
71	隆德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3-2024	建设发热门诊及感染性疾病科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4000 m ² ，结构类型为三层框架结构，内设发热门诊、感染性疾病科，其中：一层为发热门诊、隔离观察室，建筑面积 1500 m ² 。二至三层为感染性疾病科，设置床位 30 张，建筑面积为 2500 m ² 。配套建设附属工程，包括污水处理系统、化粪池、室外管网建设、院落硬化、绿化、立体停车场建设等工程，购置必备设备。	3000	隆德县政府
72	隆德县中医院医疗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3-2024	拟建隆德县中医院感染性疾病专科楼 2500 平方米，结构类型为三层框架结构，一层为功能科室、负压病房 4 间（其中 1 间为负压产房）、隔离病区，二至三层为感染性疾病科（床位 30 张），配套建设：医用氧气、负压吸引、医用真空气体及附属工程（消防水泵房、消防控制室、场地硬化），新建医疗废物暂存点、购置感染病诊疗设备 80 台件套。	2610	隆德县政府
73	隆德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实验楼迁建及设备购置项目	迁建	2021-2022	拟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实验楼，总面积 2450 平方米。一、二层为办公区，三、四层为实验室，配套建设污水处理、消防系统、化粪池、配电室（备用电源）、场地硬化绿化等附属工程，概算投资 1400 万元；购置疾控应急车 3 辆（消毒车 1 辆、卫生应急采样车 1 辆、流行病学调查车 1 辆），P2 实验室及常规检测检验设备，概算投资 600 万元。	2000	隆德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74	隆德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3-2024	拟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00 平方米，为框架结构，双面四层，一层设门诊、急诊、预检分诊、感染性疾病科；二层为医技科、隔离观察室、中医科；三、四层重大疫情或公共卫生突发时为感染病隔离观察区（三层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平时为老年照护中心、安宁疗护中心）设置床位 25 张、（四层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为残疾人康复中心、婴幼儿托育中心）设置床位 25 张。配套建设附属设施：配电室、消防水池、泵房、化粪池、污水处理设施、雨污分流管网、变压器、柴油发电机、场地硬化、绿化等工程；购置救护车 1 辆、必备医疗诊疗设备等。	3400	隆德县政府
75	隆德县人民医院桃山分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拟建桃山分院门诊综合楼，为框架结构、主体三层局部四层，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一层为预检分诊、门诊、急诊、发热门诊、检查科室等，二层为治疗科室、办公室，三层为传染科，设置病房 8 间、16 张床位，四层为会议室。配套建设附属设施，购置配套医疗设备。	1650	隆德县政府
76	隆德县人民医院观庄分院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拟建观庄分院门诊综合楼，为框架结构、主体三层局部四层，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一层为预检分诊、门诊、急诊、发热门诊、检查科室等，二层为治疗科室、办公室，三层为传染科，设置病房 8 间、16 张床位，四层为会议室。配套建设附属设施，购置配套医疗设备。	1650	隆德县政府
77	隆德县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煤改电（清洁取暖）建设项目	改造	2022-2023	新建隆德县除沙塘镇以外的 11 个乡镇卫生院煤改电（洁净取暖）工程，安装 48KW 空气源热泵 21 台，配套建设 250KVA 专用箱变 12 台，直埋外线电缆约 4800 米，硬化院内安装场地 436 平方米，安装空气源热泵防护栏 908 米，维修更换部分管道、暖气片等工程。总建筑面积 29200 平方米，每个 100 万元，计 1100 万元；为 39 个村卫生室煤改电供热改造工程，安装（DKFXRS-019/IIM）超低温空气源热泵 21 套，安装（DKFXRS-014/IIM）超低温空气源热泵 18 套，安装（FR-102）室内风机盘管 78 台，空气能循环泵 78 台，电子水处理器 39 台，总建筑面积 3400 平方米，每个 20 万元，计 780 万元。乡、村总投资 1880 万元。	1880	隆德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78	隆德县老年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五层，设置康复床位 100 张。一层为管理办公室、康复功能区，二至五层为康复治疗、病房区；配套建设污水处理、消防系统、化粪池、配电室（备用电源）等附属工程，购置病床等必备医疗设备。	2000	隆德县政府
79	泾源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	新建	2022-2025	迁建县医院一期总建筑面积 33000 平方米，总占地面积 180 亩，设置病床 300 张，建设配套的附属设施。	22000	泾源县政府
80	泾源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2-2022	改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理化、微生物实验室 560 平方米，配备必需的实验室检测、流行病学调查、采样送检等设备。	800	泾源县政府
81	泾源县人民医院医疗急救（胸痛、脑卒中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2-2023	新建泾源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业务用房 6000 平方米，建设配套附属设施，购置医疗设备。	5000	泾源县政府
82	泾源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新建泾源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 3000 平方米，设置床位 30 张，配套建设污水处理、医疗垃圾暂存等附属设施。	1800	泾源县政府
83	泾源县人民医院中医楼中医康复诊疗设备配置项目	新建	2022-2023	为泾源县人民医院中医楼购置中医康复诊疗设备 50 台/件。	1000	泾源县政府
84	泾源县龙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3	新建泾源县龙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 2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污水处理、医疗垃圾暂存等附属设施。	1000	泾源县政府
85	泾源县“互联网+医疗健康”项目	新建	2021-2021	实施医供体医疗服务一体化项目。	1080	泾源县政府
86	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规划总用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约 15 亩），总建筑面积 2400 平方米，新建一栋 3 层的综合业务楼，采购流调车，采样车和消杀车辆和必备的医疗设备。	1489	彭阳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87	彭阳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3	规划用地 22687.26 平方米(折合 34 亩); 主要建设内容为规划总建筑面积 14350 平方米, 其中包括门诊楼 4620 平方米, 住院部 4860 平方米, 发热门诊 1200 平方米, 职工宿舍 2000 平方米, 后勤保障 500 平方米, 餐厅活动室 600 平方米, 设备用房 300 平方米等, 并配套污水处理、院坪硬化、围墙等附属设施; 配备必要的医疗设备。	7584	彭阳县政府
88	彭阳县老年康养结合项目	改建	2021-2023	改建医养病区 2500 平方米, 设床位 50 张, 新建医养餐厅及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 配备设施设备及内部装修。改建医养病区, 设床位 80 张, 医养餐厅和活动中心 3800 平方米, 并配备附属设施。	1225	彭阳县政府
89	彭阳县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4	新建茹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座建筑面积 5265.41 平方米、地下成品污水处理设施 1 座, 按照“一馆五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标准进行建设, 并配备 DR、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必备的医疗设备等。	4500	彭阳县政府
90	彭阳县“互联网+医疗健康”规划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改造提升“互联网+医疗健康”网络、“互联网+医疗健康”县级医疗单位中心机房, 建设“互联网+慢病管理”中心、基层医疗体系、县乡村一体化应用平台项目二期。	4520	彭阳县政府
91	彭阳县妇幼保健院预检分诊点及发热门诊和配套设备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2	在县妇幼保健院内新建预检分诊点和发热门诊 2 层框架结构 800 平方米。配置床旁彩超机、PICU 专用病床、多功能监护仪、呼吸机、心肺复苏抢救柜、除颤仪、移动 DR 红外线检测门、中心制氧设备、监护型高配救护车、负压救护车等设施设备。	992	彭阳县政府
92	彭阳县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改建	2021-2021	创建治未病中心, 采购中医治未病必备医疗设备; 建立居民中医特色健康状态信息库; 建成县域内中医预防保健服务中心、技术研发和指导中心; 建成中医妇科、脾胃病科、建成骨病骨伤科、针灸推拿科康复科、肛肠科等中医特色重点专科; 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建立健全的数字化医院管理信息系统; 改造 II 级标准洁净手术室 1 间, 改造 III 级一般洁净手术室 1 间; 改造 IV 级准洁净手术室 1 间。	2800	彭阳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93	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3	该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2840 平方米(约 19.26 亩),总建筑面积 3400.5 平方米,新建一栋四层框架结构的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其中业务综合楼为主楼一栋和旁边两栋物资储备库裙楼。	2686	彭阳县政府
94	彭阳县人民医院传染楼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新建彭阳县人民医院传染楼,主要功能包括隔离病区,隔离病房,发热门诊,负压病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传染楼总建筑面积 5000 m ² 。新建彭阳县人民医院传染楼,主要功能包括隔离病区,隔离病房,发热门诊,负压病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传染楼总建筑面积 5000 m ² ,主体建筑为四层框架结构,建筑高度 15.90 米;室外附属包括院内道路硬化、停车场硬化 2000m ² 、空中连廊 500m ² 、实验室能力提升、供暖排水,并配备必要的医疗设施设备。	6000	彭阳县政府
95	彭阳县卫生监督所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3-2025	卫生监督所按国家县级卫生监督所机构建设标准,添置取证工具、防护设施、现场快速检测仪等执法仪器设备;添置两台监测车辆。	132	彭阳县政府
96	彭阳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康复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新建	2023-2025	将住院部 4、5 楼维修改造,建成无障碍康养病房,利用中医资源优势,整合医、养、护等各种资源,逐步建成以“养老、护理、康复、健康教育、慢病防治、临终关怀”为一体的老年康养中心,为患有严重基础性疾病和高危老年病人提供健康服务,改造维修疾控中心办公楼、电梯等配套设施。	2600	彭阳县政府
97	彭阳县县中医医院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新建	2023-2025	拆迁医院东侧商铺,建设附属用房 3600 平方米,新建地下二层 2100 平米地下中西药库房,煎药室,地下一层 1500 平米医养结合餐厅与活动室,地上建设 100 位立体智能停车场;后院建设中心制氧室 200 平米,洗衣房 400 平米。	1440	彭阳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98	彭阳县皇甫谧中医药馆	新建	2023-2025	改造住院部五楼 189 平方米，建设皇甫谧中医药馆，展示皇甫谧生平、文史馆，真实反映皇甫谧在文、史、医、哲等方面的辉煌成就并通过图文并茂的陈列展示来讲述中医药文化发展史及贡献以及彭阳中医药发展历程，利用 VR 技术进行中医药材科普和医药古物件的展陈，让群众对中医药发展有更深入的了解和认知，进一步“弘扬国粹，传承中医药文化精髓”。	109	彭阳县政府
99	彭阳县妇幼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新建	2023-2025	加强妇儿医疗救治、保健、康复与健康管理等服务功能，在保留“彭阳县妇幼保健院”现有名称的情况下，扩征周边土地 10 亩-15 亩，建筑面积 11000 m ² ，新建儿童诊疗中心，增加儿科床位，加挂彭阳县儿童医院牌子,并配套新建污水处理站及附属设。扩招医务人员，购置 PICU 专用病床、复苏气囊、多功能监护仪、高频呼吸机、婴儿辐射抢救台、床旁心电图机、心肺复苏抢救车、除颤仪、经颅多普勒超声仪、转运呼吸机等设施设备，扩展儿童急救诊疗康复业务项目。	4800	彭阳县政府
100	彭阳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4	规划用地 22687.26 平方米(折合 34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14350 平方米，其中包括门诊楼 4620 平方米，住院部 4860 平方米，发热门诊 1200 平方米，职工宿舍 2000 平方米，后勤保障 500 平方米，餐厅活动室 600 平方米，设备用房 300 平方米，太平间 100 平方米，污物库房 100 平方米，门卫 70 平方米；地面停车位 150 个 2700 平方米，道路硬化健身场所铺装 4082 平方米，绿化 7940 平方米，围墙 505 米，大门 3 座等，并配套污水处理、院坪硬化、围墙等附属设施；配备必要的医疗设备。	7584	彭阳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101	彭阳县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项目	新建	2023-2025	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座建筑面积5265.41平方米、地下成品污水处理设施1座，按照“一馆五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标准进行建设，并配备DR、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必备的医疗设备等。	5296	彭阳县政府
102	彭阳县罗洼乡卫生院业务综合楼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在罗洼乡卫生院院内新建4层框架结构2305.5m ² 综合业务楼、新建2层砖混结构15间533.9m ² 宿舍楼。新建发热预检分诊点80.92平方米，并新建30m ² 医疗废物储存点及配备污水处理等附属设施。	2048	彭阳县政府
103	彭阳县新集乡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3-2025	在新集乡卫生院内新建4层框架结构业务用房3227.17平方米，主要用于隔离观察病区、住院病区、老年康复等。新建一层砖混结构发热预检分诊点80平方米，新建30m ² 医疗废物储存点等附属设施。	1593	彭阳县政府
104	彭阳县“互联网+医疗健康”规划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改造提升“互联网+医疗健康”网络、“互联网+医疗健康”县级医疗单位中心机房，建设“互联网+慢病管理”中心、基层医疗体系、县乡村一体化应用平台项目二期。	4520	彭阳县政府
(三) 全民健身提升重点工程 (7)					198790	
105	固原市直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新建体育公园1个，体育公园包含综合体育馆、体育场，集游泳、羽毛球、乒乓球等竞赛项目标准化场馆建设及标准田径场、足球场、网球场、配套室外公厕及附属用房；新建社区全民健身中心1个；新建游泳馆1个；健身步道100公里；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0个。	29800	市教育体育局
106	原州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25	新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2个；新建体育公园1个（占地100亩，新建7人制足球场2个、篮球场4个、排球场6个、羽毛球场6个、门球场2个、轮滑场1个、健身步道、附属设施、绿化及设备配备等）；新建体育馆1个，室外活动场地及附属设施等。	29720	原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107	西吉县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4个；新建体育公园3个；新建县级公共体育标准田径场1个；新建11人制足球场共18个；新建全民健身广场67个；新（改）建西吉县295个行政村篮球场；新建健身步道73公里。	48500	西吉县政府
108	隆德县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隆德县环北莲池自行车赛道27公里；新建羽毛球馆1座；新建游泳馆1座，新建环县城健身步道长度20公里；新建6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6个；维修县公共体育场；改造提升青少年活动中心。	8700	隆德县政府
109	泾源县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新建社区全民健身中心1个；新建环城健身步道25公里。	3000	泾源县政府
110	彭阳县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0-2022	新建彭阳县游泳馆1座，攀岩馆1座；新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10个；足球运动场地10个，健身步道105公里。	19200	彭阳县政府
111	宁夏彭阳县亚高原训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0-2022	新建亚高原体育训练基地，占地面积333500m ² ，建筑面积37000m ² ，规划建设运动训练设施、运动员公寓、运动员餐厅、室外田径场、管理服务中心、附属设施以及道路绿化等。	59870	彭阳县政府
（四）职工服务提升项目（3）					4030	
112	固原市“会、站、家”一体化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按照“六有”标准，在基层工会建设规范化组织90家，其中特色乡镇、特色村和社区建设30家；实现工会组织对货运司机、快递员、送餐员等“八大群体”的有效覆盖；建设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法律援助）站100个、劳模和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20个、工会爱心托管班50个、工会爱心妈咪小屋50个、市级职工书屋50个。	2330	市总工会、 五县（区） 总工会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责任单位
113	固原市产业工人技能提升培训项目	新建	2021-2025	结合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产业工人队伍改革推进，深化产业工人技能提升，对全市 5000 名产业工人的岗位技术和创收增收技能进行专业培训。	1000	市总工会、 五县（区） 总工会
114	固原市职工活动中心提升项目	扩建	2021-2025	对市职工活动中心进行功能提升，新增篮球馆 1 个、羽毛球馆 1 个、门球场 1 个；整合现有资源，在 5 个县（区）提升职工活动中心服务功能。	700	市总工会、 五县（区） 总工会
（五）青年发展服务项目（1）					8000	
115	固原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	新建	2021-2025	项目建设培训及办公用房 10000 平方米，其他配套用房 5000 平方米，购置相关设施设备。	8000	团市委
（六）妇女儿童关爱项目（1）					8000	
116	固原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项目	新建	2021-2025	在市辖区及西吉县、隆德县、泾源县、彭阳县建设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5 个，每个活动中心建设培训及办公用房、购置相关设施设备。	8000	市妇联

抄送：市委各部门，固原军分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人民检察院，中央、自治区驻固各单位。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固原市委员会。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7日印发
